

常州大洋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Changzhou Dayang Wire&Cable Co.,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节扼要披露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的风险因素，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章公司财务”之“九、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价”的全部内容，充分了解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

一、客户依赖风险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6 月公司向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比例分别占总收入的 23.79%、63.09%、86.19%，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占比大幅上升，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模式发生转变。2012 年公司销售以直销为主，因此前五大客户占比不大。2013 年公司拟通过引进经销商整合客户资源，故于 2013 年 6 月与翔融电工签订为期一年的《产品销售及合作协议》，翔融电工成为公司产品的一级经销商。2013 年下半年开始公司销售主要集中于翔融电工，2013 年通过翔融电工实现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总额的 48.99%，2014 年 1-6 月该比重进一步上升至 76.61%，翔融电工成为公司 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6 月第一大客户。由此，体现出公司销售收入对第一大客户翔融电工的依赖。

经销商模式是公司现任总经理吴盛在经营中的一项探索，意图通过集中销售，形成规模效应，降低销售成本。截至 2014 年 7 月，该项合作协议已经到期，公司与翔融电工进行协商，双方达成备忘录，分三个月逐步减少合作，回收货款，2014 年 11 月底结束合作。公司将回归以直销为主的销售模式。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漆包线产品主要原材料为铜杆，铜作为国际大宗商品期货交易标的，除受国际经济形势的影响外，国内经济发展及进出口政策也会引起铜供求关系的改变，从而导致铜价的波动。2012 年-2013 年之间，电解铜价格发生了较大波动，涨跌幅度达到 20% 以上。铜价的大幅波动会给公司生产经营造成较大影响，若铜价大幅上涨，公司流动资金压力将会加大；若铜价短期内大幅下跌，公司将可能面临存货跌价损失的风险。

三、贷款逾期支付罚息风险

2012 年 11 月 9 日，公司与江苏银行钟楼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800 万元，有效期一年，此借款合同由常州江之源电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此笔借款已于 2013 年 11 月 8 日到期，由于原担保单位常州江之

源电子有限公司经营状况不佳，银行要求公司追加担保或变更担保方式，目前公司与银行就转贷事宜仍在协商中。2014年1-6月，公司为此笔逾期借款共计支付罚息168,153.38元，影响当期净利润126,115.04元，占当期净利润190,320.78元的66.26%。该笔逾期借款对公司经营造成了一定不利影响。公司面临贷款逾期支付罚息风险。

四、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薄弱，法人治理结构较为简单，治理制度不够健全。股份公司成立后，虽已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制度，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治理层监督职能需要不断强化，管理层规范运作认识有待不断提高，公司存在治理制度不能得以规范运行而带来的公司治理风险。

吴亚萍直接持有本公司984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80.00%，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并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吴盛直接持有246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20.00%，与吴亚萍为母子关系。二人在公司决策、监督、日常经营管理上均可共同施予重大影响。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利用控股地位对公司人事、经营决策进行控制，进而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公司治理风险。

目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客户依赖风险	2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2
三、贷款逾期支付罚息风险	2
四、公司治理风险	3
目录	4
释义	9
第一章 基本情况	11
一、公司基本情况	11
二、股票挂牌情况	12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12
（二）股份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承诺	12
三、公司股权结构	13
（一）股权结构图	13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13
（三）前 10 名及持股 5%以上股东情况	14
（四）公司股本形成、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4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3
（一）董事基本情况	23
（二）监事基本情况	24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4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5
六、中介机构情况	26
（一）主办券商	26
（二）律师事务所	27
（三）会计师事务所	27
（四）资产评估事务所	27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28

(六) 证券交易场所	28
第二章 公司业务	29
一、主要业务及产品	29
(一) 主要业务	29
(二) 主要产品及用途	29
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31
(一) 内部组织结构	31
(二) 主要业务流程	32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6
(一) 主要技术	36
(二) 主要无形资产	37
(三) 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38
(四)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38
(五) 员工情况	39
四、业务经营情况	42
(一) 业务收入构成及产品的销售情况	42
(二) 主要消费群体及前五大客户情况	42
(三) 原材料、能源供应及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44
(四) 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46
五、公司商业模式	47
六、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48
(一) 行业概况	48
(二) 市场规模	60
(三) 行业风险特征	61
(四) 行业竞争情况	62
第三章 公司治理	65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5
(一) 股东大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5
(二) 董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7
(三) 监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9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69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	70
四、独立运营情况	70
五、同业竞争情况	71
(一)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71
(二) 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与承诺	72
六、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72
(一) 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或为其提供担保的情况	72
(二) 为防止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73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披露的具体情况	75
(一) 持有(或控制)公司股份情况	75
(二) 亲属关系	75
(三) 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75
(四)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76
(五) 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76
(六) 最近两年受到证券行业监管部门处罚或被采取监管措施情况	77
(七) 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77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内变动情况和原因	77
第四章 公司财务	79
一、最近二年及一期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	79
(一) 最近二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79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91
(三) 最近二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91
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92
(一) 会计期间	92
(二) 记账本位币	92
(三)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92
(四)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92
(五) 存货	93
(六) 长期股权投资	94

（七）固定资产	96
（八）无形资产	98
（九）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98
（十）收入	99
（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100
（十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00
三、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和会计数据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100
（一）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00
（二）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102
（三）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及说明	108
（四）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109
（五）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化分析	110
（六）主要负债情况	125
（七）股东权益情况	131
四、关联交易	131
（一）公司的关联方	131
（二）经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133
（三）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133
（四）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134
五、重要事项	136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36
（二）或有事项	136
（三）其他重要事项	136
六、资产评估情况	136
七、股利分配	137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137
（二）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138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38
八、控股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企业情况	138
九、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价	138

(一) 经营风险	138
(二) 公司治理风险	140
第五章 定向发行	142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142
二、本次定向发行的进展及时间安排	146
第六章 有关声明	148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48
二、主办券商声明	149
三、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50
四、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151
五、承担评估业务的评估事务所声明	152
第七章 附件	153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53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53
三、法律意见书	153
四、公司章程	153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53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主要文件	153

释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大洋线缆	指	常州大洋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大洋有限	指	常州大洋线缆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前身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中国中投证券、主办券商	指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监管办法》	指	现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基本标准指引》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本说明书	指	常州大洋线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合金厂	指	常州市第一硬质合金工具厂
大洋职工持股会	指	常州大洋线缆有限公司职工持股会
翔融电工	指	常州翔融电工材料有限公司，2013年成为公司一级经销商
法拉第	指	迈克尔·法拉第，英国物理学家、化学家、科学家
电磁效应	指	电场会产生磁场，而磁场又会产生电场，如此往复不断，即电磁效应
电磁感应学说	指	放在变化磁通量中的导体，会产生电动势。此电动势称为感应电动势或感生电动势，若将此导体闭合成一回路，则该电动势会驱使电子流动，形成感应电流。
埃塞克斯公司	指	美国ESSEX漆包线公司，主要经营漆包线
道奇公司	指	美国菲尔普斯道奇公司，全球最大的铜生产商之一，同时也生产一系列电线、电缆产品及炭黑。
阿尔卡特公司	指	法国阿尔卡特集团(Alcatel)，是电信系统和设备以及相关的电缆和部件领域的世界领导者。
日本第一电工	指	日本第一电子工业株式会社
日立电线	指	日立电线株式会社，成立于1956年10月1日，是日本最大的电线电缆专业公司之一，目前业务主要覆盖以下三大领域：电线电缆领域，主要包括生产工业，基础建设，民生

		机械用各种电线电缆；信息通信网络领域，主要包括广播电视天线电缆，网络通信设备，海底通信光缆等产品；高性能材料领域，主要包括工业用橡胶产品领域，化合物半导体材料，半导体元件用异形铜条，汽车零配件，各种超导电线等。
无氧铜杆	指	由于生产铜杆的工艺不同，所生产的铜杆中含氧量及外观就不同，氧含量在20ppm以下的为无氧铜杆
漆包线	指	具有绝缘层的导电金属电线，以绕组形式产生电磁效应，实现电能与磁能的转换、动作控制和信号传输
Q值	指	衡量电感器件的主要参数，用于描述回路的质量， $Q=$ 电感电容等储能器件携带的能量/电阻的损耗功率
漆包绞合线	指	将同样的漆包单线紧密的同心绞合，具有散热快，Q值高等优点，适用于高频领域
聚氨酯漆包线	指	用聚氨酯漆作为绝缘漆的直焊性漆包线，属于特种漆包线，用于变压器、电器开关等
绝缘漆	指	以高分子聚合物为基础，能在一定的条件下固化成绝缘膜或绝缘整体的重要绝缘材料
变压器	指	利用电磁感应的原理来改变交流电压的装置，主要构件是初级线圈、次级线圈和铁芯
电机	指	依据电磁感应定律实现电能转换或传递的一种电磁装置
微特电机	指	微型特种电机，直径小于160mm或额定功率小于750W或具有特殊性能、特殊用途的微特电机
继电器	指	当输入量的变化达到规定要求时，在电气输出电路中使被控量发生预定的阶跃变化的一种电器
SOP	指	Standard Operation Procedure三个单词中首字母的大写，即标准作业程序，就是将某一事件的标准操作步骤和要求以统一的格式描述出来，用来指导和规范日常的工作。
“十一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
“十二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指	1988年由国务院批准成立，是全国电力行业企事业单位的联合组织、非营利的社会团体法人
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	指	由电线电缆制造及相关企业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组成的非赢利性的、不受地区、部门隶属关系和所有制限制的全国性行业组织，为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的分支机构

第一章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中文名称：常州大洋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Changzhou Dayang Wire&Cable Co.,Ltd.

注册资本：人民币 1230 万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 123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吴亚萍

注册号：320402000004014

组织机构代码证：71497593-4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1999 年 8 月 23 日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日期：2014 年 3 月 21 日

营业期限：1999 年 08 月 23 日至 2029 年 08 月 22 日

注册地址：常州市天宁区青龙街道新丰村

邮编：213021

电话：0519-85355597

传真：0519-85355105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吴英楠

电子邮箱：dyxlboard@163.com

所属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制造（C383）—其他电工器材制造（C3839）。

经营范围：铜线、电磁线、电线电缆专用设备制造、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绝缘制品销售；再生资源利用技术的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培训；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业务：聚氨酯漆包线及其漆包绞合线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831571

股票简称：大洋线缆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 元

股票总量：1230 万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二）股份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承诺

1、股份限售规定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设立未满一年，公司无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票。

2、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不存在对所持公司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股东大会由2名自然人组成，第一大股东吴亚萍持有本公司80.00%的股份，并任本公司董事长，因此，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吴亚萍。

吴亚萍，女，汉族，1952年3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71年2月至1972年5月在常州市石粉厂工作，任厂长；1973年6月至1974年3月在常州市北港乡计划生育办公室工作，任副主任；1974年4月至1975年9月在常州市北港乡人口普查办公室工作，任副主任；1975年10月至1985年3月在常州市驼绒厂工作，任销售科科长；1985年4月至1988年6月在常州江南顶尖厂工作，任办公室主任；1988年7月至1994年6月在北港五金电机厂工作，任厂长；1994年7月至今在常州市第一硬质合金工具厂工作，任执行董事；2013年4月至2014年1月，任大洋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持有本公司80.00%的股份。

2、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发生变化

2011年12月，吴亚萍实际出资并通过委托他人持股方式，收购了大洋职工持股会、范文延、殷晖合计持有的大洋有限100%的股权，成为大洋有限的实

际控制人至今。因此，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更。

有关吴亚萍收购大洋有限控制权及委托持股、更换代持股东及最终解除委托持股关系，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 公司股权结构”之“（四）公司股本形成、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6）2011年12月第五次股权转让至11）2013年4月第十次股权转让”。

（三）前10名及持股5%以上股东情况

1、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在本公司任职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吴亚萍	境内自然人	董事长	9,840,000	80.00%
2	吴盛	境内自然人	董事、总经理	2,460,000	20.00%
合计		——	——	12,300,000	100.00%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股份均不存在质押等转让受限的情况。

2、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吴亚萍女士持有本公司80.00%的股份，吴盛先生持有本公司20.00%的股份，吴亚萍女士与吴盛先生为母子关系。

（四）公司股本形成、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公司股本形成、变化过程

1) 1999年8月有限公司设立

大洋职工持股会于1999年7月26日取得常州市总工会《常州市企业职工持股会证书》常工股字第0020号登记证书。该证书载明：常州大洋线缆有限公司职工持股会，具备常政办发（1997）49号、常工发（1998）45号文件规定的资格，现经市政府授权部门批准，我会予以确认。特发此证。

1999年7月18日，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产评估资质的常州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了常资评[1999]第85号《资产评估报告》。根据该《评估报告》，在评估基准日1999年5月31日，常州线材厂委托评估的对象36台机器设备的重估价值为1,083,649.00元。

1999年8月3日，常州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出具了常国评审字（1999）第36号文件，审核确认资产评估值为1,083,649.00元。

1999年8月9日，法人股东常州线材厂、大洋职工持股会在常州线材厂会议室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常州大洋线缆有限公司筹建情况的报告，通过了常州大洋线缆有限公司章程，选举董事、监事组成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等议案。

1999年8月13日，常州市工商局核发了（常）名称预核（天）字（1999）第111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有限公司名称核准为：常州大洋线缆有限公司。

1999年8月20日，常州市钟楼区审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钟审资（1999）249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1999年8月19日，常州大洋线缆有限公司已经收到其股东投入的资本贰佰叁拾万元人民币，均为实收资本，出资方式为实物资产和货币资金。

公司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常州线材厂	108.3649	47.00	实物
2	大洋职工持股会	121.6351	53.00	货币
合计		230.00	100.00	

1999年8月23日，常州市工商局核准了有限公司设立登记，核发了注册号为320400110395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该《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名称为常州大洋线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范文延，住所为关河东路20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贰佰叁拾万元整，营业期限自1999年8月23日至2029年8月22日，经营范围：绝缘制品销售，电工专用设备制造、销售。

2) 1999年10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1999年9月24日，常州线材厂向上级单位常州市粮食局递交了《关于常州线材厂转让出资的报告》。

同日，有限公司召开了股东会，审议通过了有关股权转让事宜：同意常州线材厂转让其全部出资，共计1,083,649.00元；同意大洋职工持股会购买常州线材厂转让的出资883,649.00元；同意范文延购买常州线材厂转让的出资100,000.00元；同意贾忠贤购买常州线材厂转让的出资50,000.00元；同意殷晖购买常州线材厂转让的出资50,000.00元。

1999年9月26日，常州线材厂分别与大洋职工持股会、范文延、贾忠贤、殷晖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1999年10月1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如下决议：1、同意常州线材厂退出常州大洋线缆有限公司股东会；2、同意范文延先生、贾忠贤先生、殷晖先生以自然人身份进入常州大洋线缆有限公司股东会。3、通过《常州大洋线缆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对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改。

1999年10月14日，常州市粮食局批复同意了常州线材厂递交的《关于常州线材厂转让出资的报告》。

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大洋职工持股会	210.00	91.31
2	范文延	10.00	4.35
3	贾忠贤	5.00	2.17
4	殷晖	5.00	2.17
合计		230.00	100.00

1999年10月18日，公司向常州市工商局递交了此次工商变更登记申请。

3) 2001年5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1年5月1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如下决议：1、股权转让事宜；2、通过《常州大洋线缆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同日，大洋职工持股会分别与范文延、贾忠贤、殷晖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612,991.00元出资额转让给范文延；将其持有的公司200,000.00元出资额转让给贾忠贤；将其持有的公司50,000.00元出资额转让给殷晖。

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大洋职工持股会	123.7009	53.78
2	范文延	71.2991	31.00
3	殷晖	25.00	10.87
4	贾忠贤	10.00	4.35
合计		230.00	100.00

2001年5月15日，公司向常州市工商局递交了此次工商变更登记申请。

4) 2003年2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2年12月24日，大洋职工持股会与范文延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公司95,509.00元出资额转让给范文延；大洋职工持股会与殷晖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公司50,000.00元出资额转让给殷晖。

2003年2月2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如下决议：1、同意股权转让事宜；2、因单位《生产企业自营进出口权登记证书》已获得批准，变更经营范围；3、通过《常州大洋线缆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大洋职工持股会	109.15	47.46
2	范文延	80.85	35.15
3	殷晖	30.00	13.04
4	贾忠贤	10.00	4.35
合计		230.00	100.00

2003年3月4日，常州市工商局核准了有限公司此次工商变更登记，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该《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绝缘制品销售，铜线、电磁线、电线电缆专用设备制造、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条一补业务。

5) 2004年6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04年6月24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如下决议：同意股权转让事宜。同时修改了章程的相应条款。

同日，贾忠贤与范文延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公司100,000.00元出资额转让给范文延。

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	------	----------	---------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大洋职工持股会	109.15	47.46
2	范文延	90.85	39.50
3	殷晖	30.00	13.04
合计		230.00	100.00

2004年7月9日，公司向常州市工商局递交了此次工商变更登记。

6) 2011年12月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1年12月14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如下决议：1、同意全部股东以1:8的价格转让出资额事宜；2、决定公司不设董事会，选举许国荣同志为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兼经理。3、修改了章程的相应条款。

同日，范文延与许国荣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公司90.85万元出资额转让给许国荣；大洋职工持股会与王书豪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公司109.15万元出资额转让给王书豪；殷晖与许国荣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公司3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许国荣。

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许国荣	120.85	52.54
2	王书豪	109.15	47.46
合计		230.00	100.00

2011年12月31日，常州市工商局天宁分局核准了有限公司此次工商变更登记，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许国荣。

情况说明：在本次股权转让中，吴亚萍分别与许国荣、王书豪签订《委托持股协议书》，委托许国荣代其持有大洋有限52.54%的股权，委托王书豪代其持有大洋有限47.46%的股权，合计代持了100%的股权。

7) 2012年2月第六次股权转让、第一次增资

2012年2月1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如下决议：1、同意王书豪将其持有的公司109.15万元出资额以面值全部转让给李清；2、同意以货币形式增加注册资本至1230万元。本次按同比例增加1000万元，其中许国荣增加525.4万元，李清增加474.6万元；3、同时废止旧的章程，通过新的公司章程。

2012年2月27日，常州金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常金会验(2012)第050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止2012年2月27日，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壹仟万元整。股东以货币出资1000万元。

此次股权转让、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许国荣	646.25	52.54	货币
2	李清	583.75	47.46	货币
合计		1,230.00	100.00	——

2012年2月28日，常州市工商局天宁分局核准了有限公司此次工商变更登记，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该《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230万元，实收资本变更为1230万元。

情况说明：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实为更换代持人。在本次股权转让中，吴亚萍分别与许国荣、李清签订《委托持股协议书》，委托许国荣代其持有大洋有限52.54%的股权，委托李清代其持有大洋有限47.46%的股权，合计代持了100%的股权。

8) 2012年8月第七次股权转让

2012年8月22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如下决议：1、同意李清将其持有的337.75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李军，同意李清将其持有的246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陈粹刚，同意许国荣将其持有的646.25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李军；2、同意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铜线、电磁线、电线电缆专用设备制造及销售；绝缘制品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3、同意选举李军为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4、同时废止旧的章程，通过新的公司章程。

同日，李清分别与李军、陈粹刚，许国荣与李军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军	984.00	80.00
2	陈粹刚	246.00	20.00

合计	1,230.00	100.00
----	----------	--------

2012年8月24日，常州市工商局天宁分局核准了有限公司此次工商变更登记，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该《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李军；经营范围变更为：许可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铜线、电磁线、电线电缆专用设备制造及销售；绝缘制品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情况说明：本次股权转让，实为更换代持人。在本次股权转让中，吴亚萍分别与李军、陈粹刚签订《委托持股协议书》，委托李军代其持有大洋有限80%的股权，委托陈粹刚代其持有大洋有限20%的股权，合计代持了100%的股权。

9) 2012年9月第八次股权转让

2012年9月3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如下决议：1、同意李军将其持有的公司984万元出资额全部转让给陈亮；2、同意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铜线、电磁线、电线电缆专用设备制造、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绝缘制品销售；再生资源利用技术的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培训；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3、同意选举陈亮为公司执行董事（执行董事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并行使法定代表人职权）；4、同意并通过修正后的公司章程。

同日，李军与陈亮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亮	984.00	80.00
2	陈粹刚	246.00	20.00
合计		1,230.00	100.00

2012年9月4日，常州市工商局天宁分局核准了有限公司此次工商变更登记，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该《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陈亮；经营范围变更为：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铜线、电磁线、电线电缆专用设备制造、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绝缘制品销售；再生资源利用技术的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培训；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情况说明：本次股权转让，实为更换代持人。在本次股权转让中，吴亚萍与陈亮签订《委托持股协议书》，委托陈亮代其持有大洋有限 80% 的股权，与委托陈粹刚代其持有大洋有限 20% 的股权，合计代持了 100% 的股权。

10) 2013 年 1 月第九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1 月 1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如下决议：1、同意陈粹刚将其持有的公司 246 万元出资额全部转让给吴盛；2、同意修正后的公司章程。

同日，股东陈粹刚与吴盛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亮	984.00	80.00
2	吴盛	246.00	20.00
合计		1,230.00	100.00

2013 年 1 月 2 日，公司向常州市工商局天宁分局递交了此次工商变更登记。

情况说明：本次股权转让，实为吴亚萍解除委托陈粹刚代其持有大洋有限 20% 的股权并赠予给其子吴盛股权的行为。本次转让完成后，吴亚萍之子吴盛直接持有大洋有限 20% 的股权，吴亚萍委托陈亮持有大洋有限 80% 的股权。

11) 2013 年 4 月第十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4 月 19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如下决议：1、同意陈亮将其持有的 984 万元出资额全部转让给吴亚萍；2、同意选举吴亚萍为公司执行董事；3、同意并通过修正后的公司章程。

同日，股东陈亮与吴亚萍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亚萍	984.00	80.00
2	吴盛	246.00	20.00
合计		1230.00	100.00

2013 年 4 月 22 日，常州市工商局天宁分局核准了有限公司此次工商变更登记，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吴亚萍。

情况说明：本次陈亮将其持有大洋有限的 984 万元出资额全部转让给吴亚萍，实为吴亚萍解除委托陈亮代其持有大洋有限股权关系的行为。本次转让完成后，吴亚萍直接持有大洋有限 80% 的股权，吴盛直接持有大洋有限 20% 的股权，股权代持关系予以全部解除。

12) 2014 年 3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3 年 12 月 5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拟以 2013 年 11 月 30 日为基准日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司名称暂定为：常州大洋线缆股份有限公司等议案。

2013 年 12 月 20 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3）第 7230 号《审计报告》。根据该《审计报告》，截至 2013 年 11 月 30 日，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50,295,364.94 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31,539,672.66 元，净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18,755,692.28 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中天华资评报字[2013]1429 号《评估报告》。根据该《评估报告》，在评估基准日 2013 年 11 月 30 日，常州大洋线缆有限公司净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帐面值 1,875.56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为 2,616.57 万元；增值额为 741.07 万元，增值率为 39.51%。

2014 年 1 月 10 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4）第 07012 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公司（筹）已收到各股东投入的资本为人民币壹仟贰佰叁拾万元整，按 1: 0.6558 比例折为股本人民币壹仟贰佰叁拾万元整。

同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1、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2、各发起人以其所持有的原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权益作为出资，按照各自在本公司的持股比例足额认购；3、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4、选举产生 5 名董事组成第一届董事会，选举出 2 名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的 1 名职工监事组成第一届监事会；5、授权董事会办理股份公司变更登记事宜。

整体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本数额（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吴亚萍	9,840,000	80.00%	净资产折股
2	吴盛	2,460,000	20.0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12,300,000	100.00%	——

2014年03月21日，常州市工商局核准了股份公司设立登记，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该《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股份公司名称为常州大洋线缆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吴亚萍，住所为天宁区青龙街道新丰村，注册资本为1230万元整，营业期限为1999年08月23日至2029年08月22日，经营范围为铜线、电磁线、电线电缆专用设备制造、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绝缘制品销售；再生资源利用技术的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培训；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本届董事会共有5名董事构成，全体董事均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起任日期为2014年2月11日，任期三年。

吴亚萍，董事长，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吴盛，董事，男，汉族，1977年2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99年9月至2001年7月，在现代（常州）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工作，任技术员、工艺员；2001年8月至2005年10月在常州精棱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工作，任业务经理；2005年11月至2012年7月在常州市第一硬质合金工具厂工作，任总经理；2012年8月至2014年2月，在大洋有限工作，任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持有本公司20.00%的股份。

殷晖，董事，男，汉族，1961年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大专学历。1979年9月至1982年9月在镇江塑料5厂工作，任技术员；1982年10月至1996年2月，在常州线材厂工作，历任总支书记、工会副主席、贸易部经理；1996年3月至1999年9月，在常州钟山线缆有限公司工作，任副总经理；1999年9月至2014年2月，在大洋有限工作，任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姚海涛，董事，男，汉族，1970年6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农工民主党党员，大学本科学历。1988年7月至2000年2月，在常州市国光

电子总公司工作，任技术员；2000年2月至2000年12月，通过律师资格考试；2001年1月至2009年8月在江苏友联律师事务所执业，任专职律师；2009年9月至今在江苏尧典律师事务所执业，任合伙人；2014年2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朱晔，董事，男，汉族，1983年3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9月毕业于纽约市立大学，化学工程硕士，硕士学历。2010年3月至2014年1月在江苏镕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工作，任董事兼总经理，现任该公司董事。2013年7月至今，任骄阳山水（江苏）油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3月至今，任常州兴泰昌恒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4年2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二）监事基本情况

本届监事会共有3名监事构成，股东监事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起任日期为2014年2月11日，任期三年。

张建华，监事会主席，女，汉族，1964年6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大专学历，政工师职称。1982年11月至1992年2月，在常州线材厂工作，历任车间操作工、试验室试验员、政工科办事员、团总支书记、质管科办事员；1992年3月至1999年8月，在常州钟山线缆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工会办事员、办公室副主任、党办主任、工会副主席、工会主席；1999年8月至2014年2月，在大洋有限工作，历任党支部副书记、监事会主席、工会主席。现任本公司党支部副书记、监事会主席、工会主席。

钱怡，监事，女，1974年12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年7月毕业于上海外国语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2007年7月，毕业于中山大学岭南学院，获得硕士学位。1997年8月至1999年10月，在GTE（中国）有限公司工作，任市场部经理；1999年11月至2013年5月，在雅芳（中国）有限公司工作，任对外事务及沟通副总裁。2014年2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时宏华，职工监事，男，汉族，1979年11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2011年4月荣获常州市五一劳动奖章。1999年8月至2014年2月，在常州大洋线缆有限公司工作，历任职工、班组长、铜丝车间主任、公司党支部委员、工会委员、团总支书记。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副总经理 2 名，财务负责人 1 名，董事会秘书 1 名，均由第一届董事会聘任，聘期自 2014 年 2 月 11 日始，聘期三年。

吴盛，总经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殷晖，副总经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朱晔，副总经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陆建峰，财务负责人，男，汉族，1970 年 10 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3 年 7 月至 1995 年 4 月在武进园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工作，任财务科科员；1995 年 5 月至 2005 年 2 月，在新加坡超级集团常州超级食品有限公司工作，历任财务经理、财务部主任；2005 年 3 月至 2013 年 6 月在常州市震岳食品有限公司工作，任财务部经理；2013 年 7 月至 2014 年 2 月，在大洋有限工作，任财务主管。现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

吴英楠，董事会秘书，男，汉族，1980 年 11 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工学学士学位、管理学学士学位。2004 年 7 月至 2009 年 3 月，在上海高分子材料服务有限公司工作，历任技术员、项目经理、副总经理、南京分公司总经理；2009 年 4 月至 2012 年 7 月，在中国中投证券南京中央路营业部工作，历任培训主管、营销总监；2012 年 8 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现任董事会秘书。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¹

财务指标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万元）	3,623.34	4,560.56	4,065.45
负债总计（万元）	1,660.81	2,620.16	2,253.00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959.43	1,940.40	1,812.4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959.43	1,940.40	1,812.44
每股净资产（元/股）	1.59	1.58	1.4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	1.59	1.58	1.47

¹除特别指出外，此处以合并财务报表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相关指标计算执行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股净资产（元/股）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5.92	57.45	55.42
流动比率（倍）	1.95	1.59	1.61
速动比率（倍）	1.20	1.10	1.45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4,043.92	9,005.75	9,238.83
净利润（万元）	19.03	127.96	-170.8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9.03	127.96	-170.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9.12	55.34	-163.2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9.12	55.34	-163.21
毛利率（%）	7.56	7.14	4.09
净资产收益率（%）	0.97	6.59	-9.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1.49	2.75	-9.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55	0.1040	-0.138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55	0.1040	-0.138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56	6.67	12.17
存货周转率（次）	2.96	10.21	24.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58.24	70.25	-2,657.0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473	0.0571	-2.1602

六、中介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 1、名称：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2、法定代表人：龙增来
- 3、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3 号荣超商务中心 A 座 18-21 层
- 4、联系电话：0755-82026948
- 5、传真：0755-82026568

6、项目小组负责人：杨隆升

7、项目小组成员：吴琼（注册会计师），张玉锋（律师），朱亦斌（行业分析师），石彦琛

（二）律师事务所

1、名称：北京市浩天信和律师事务所

2、法定代表人：刘鸿

3、住所：中国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7号汉威大厦5A1

4、联系电话：010-52019988

5、传真：010-65612322

6、项目小组负责人：朱玉子

7、项目小组成员：周汉

（三）会计师事务所

1、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法定代表人：姚庚春

3、住所：河北省石家庄市广安大街77号安桥商务楼4层

4、联系电话：0311-85929189

5、传真：0311-85929189

6、项目小组负责人：王凤岐、郭素玲

7、项目小组成员：孙寒力、曹欣怡、王炳麟、冯鹏

（四）资产评估事务所

1、名称：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法定代表人：李晓红

3、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五栋大楼B1栋13层

4、联系电话：010-88395166

5、传真：010-88395661

6、项目小组负责人：李宁、王鹏

7、项目小组成员：胡留洋、王宏、尹大征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1、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2、法定代表人：周明

3、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4、联系电话：010-50939980

(六) 证券交易场所

1、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3、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4、联系电话：010-63889512

第二章 公司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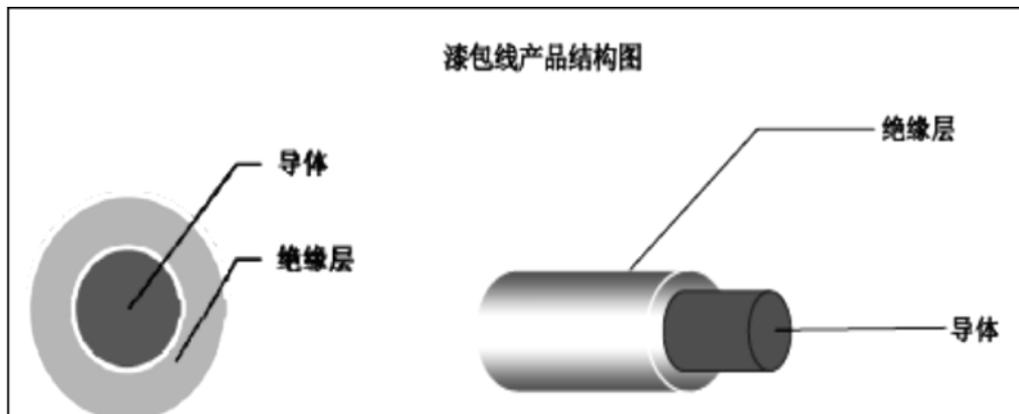
一、主要业务及产品

（一）主要业务

公司的主要业务是聚氨酯漆包线及其漆包绞合线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铜加工行业，从最早的铜棒、铜线的简单加工企业，发展到目前以聚氨酯漆包线及其漆包绞合线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为主业的企业。公司生产的聚氨酯漆包线适用 GB/T6109 系列国家标准，广泛应用于电机、变压器、家用电器、电动工具、汽车、微型电机、继电器、电子变压器、电声器件等多个行业。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漆包线是电磁线（即绕组线）的一种，是具有绝缘层的导电金属电线，以绕组形式产生电磁效应，实现电能与磁能的转换、动作控制和信号传输的目的，由导体和绝缘层两部分组成，裸线经退火软化后，再经过多次涂漆、烘焙而成，普遍具备机械性能、化学性能、电性能和热性能四大性能。目前，漆包线在绕组线中占据主导地位。



行业中漆包线分类标准如下：

分类标准	类别名称
按导体形状分类	圆线、扁线、异形线
按线径规格分类	常规漆包线（直径 0.6mm 以上）、微细漆包线（直径 0.6mm 以下）
按绝缘漆品种分类	缩醛、聚酯、改性聚酯、聚酯亚胺、聚氨酯、聚酰亚胺、聚酯亚胺/聚酰胺亚胺、自粘、复合涂层
按耐热温度等级分类	120 级（E）、130 级（B）、155 级（F）、180 级（H）、200 级（C）、220 级、240 级

分类标准	类别名称
按用途分类	普通用途漆包线、特种用途漆包线（耐电晕、耐冷媒、其它）

公司主要生产热级为 130 级（B）、155 级（F）和 180 级（H），线径规格涵盖 0.05-1.80mm 的直焊性聚氨酯圆铜漆包线及其绞合线，属于特种漆包线。按照聚氨酯漆包线下游产品的不同，公司产品可划分为以下几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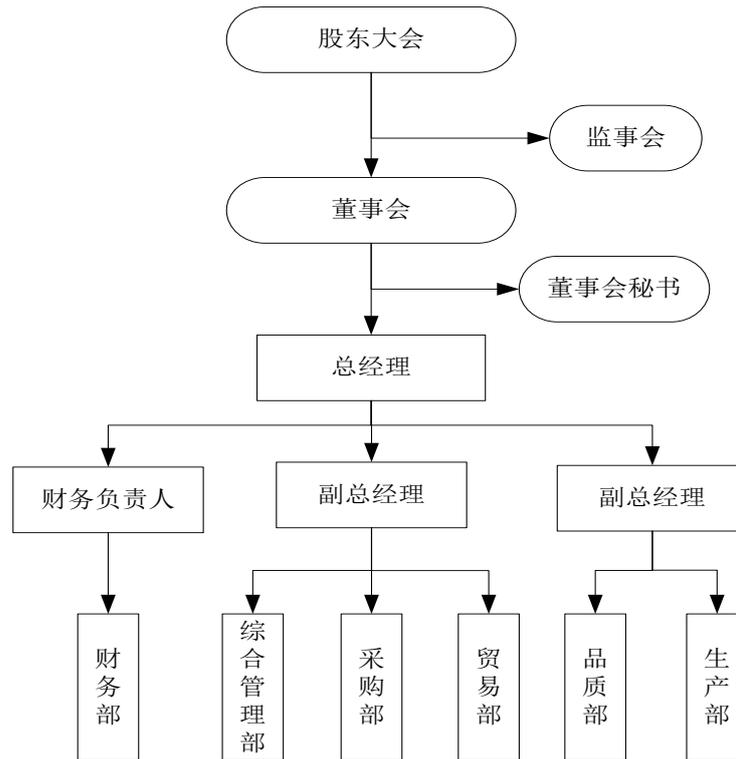
产品类别	执行标准	行业区分			产品示例图片	基本原理	具体应用
		行业	热级（℃）	线径规格（mm）			
聚氨酯漆包线	GB6109.4/JISC3202	变压器类	B (130) F (155) H (180)	0.05-1.60		主要是利用铜金属的导电性能，通过制造成绕组线圈，实现电能和磁能的转换。	环形变压器；灌封变压器；赛特勒密封变压器；施耐德电力变压器；LED 景观灯用环形变压器；R 型变压器；高频变压器；电源变压器；开关电源变压器；电感线圈；线性滤波器；AC/DC 适配器；开关电源适配器等
聚氨酯漆包线	GB6109.4/JISC3202	电器开关类	B (130) F (155) H (180)	0.10-1.00		主要是利用铜金属的导电性能，通过制造成绕组线圈，实现电能和磁能的转换。	带开关编码器、编码开关；音响用电位器；汽车功放用密封单联电位器、双联电位器；直滑式电位器；波段开关、转换开关、多路开关等
聚氨酯漆包线	GB6109.4/JISC3202	电机类	B (130) F (155) H (180)	0.05-1.00		主要是利用铜金属的导电性能，通过制造成绕组线圈，实现电能和磁能的转换。	混合式步进电机及驱动器用机械设备用电动机；耐低温高温步进电机及驱动器；大力矩、耐高温、低噪音三相步进电机；步进电机大力矩精密低温驱动器；供应直流减速电机；耐低温反应式，耐低温大力矩

产品类别	执行标准	行业区分			产品示例图片	基本原理	具体应用
							混合式步进电机及驱动器等
聚氨酯漆包线	GB6109.4/JISC3202	其它类	B (130) F (155) H (180)	0.05-1.80		主要是利用铜金属的导电性能，通过制造成绕组线圈，实现电能和磁能的转换。	各型号仪表仪器；电子元器件；电杆，电圈；蜂鸣器，喇叭等
聚氨酯漆包绞合线	GB6109.4/JISC3202	绞合线类	B (130) F (155) H (180)	股数		漆包绞合线是将同样的漆包单线紧密的同心绞合，具有散热快，Q 值高等优点，适用于高频领域。	开关电源；通讯线

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情况如下：



(二) 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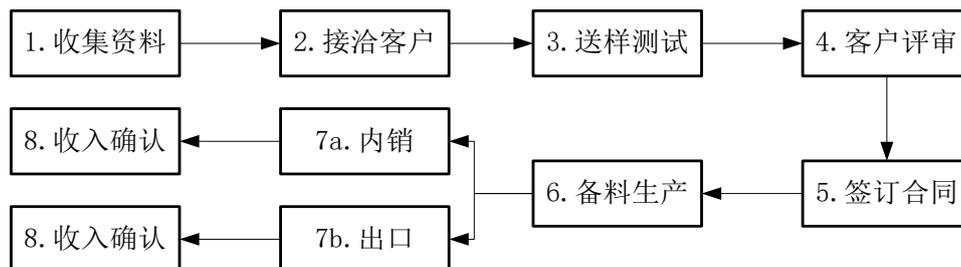
公司的主要业务流程如下：

公司生产的聚氨酯漆包线规格齐全，主要应用于变压器、电机等产品，属于标准产品的订货型生产，采用的是以销定产的模式。因此聚氨酯漆包线业务的流程可依次划分为销售、采购、制造。

(1) 销售流程

公司采用以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营销模式。销售的流程主要包括八个步骤：收集资料、接洽客户、送样测试、客户评审、签订合同、备料生产、按约发货及收入确认。

具体流程如下：



流程说明：

1) 收集资料：通过参加国内外行业展会、查阅下游企业公开资料，获取潜在客户资源，为建立合作进行充分准备。

2) 接洽客户：公司销售人员以上门拜访、电子邮件、电话传真等形式与潜在客户或中间商建立对话机制。

3) 送样测试：根据客户预定的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要求，公司送付样品供客户试验和检测。

4) 客户评审：公司接受由客户组织的供应商审核，主要包括对技术管理、质量管理、生产过程控制、生产能力、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审核。

5) 签订合同：公司与客户或中间商签订合同，约定产品型号、规格、数量、单价、交货日期等重要事项。

6) 备料生产：公司贸易部按照客户订单拟定计划任务书，由采购部采购原辅材料并由生产部安排生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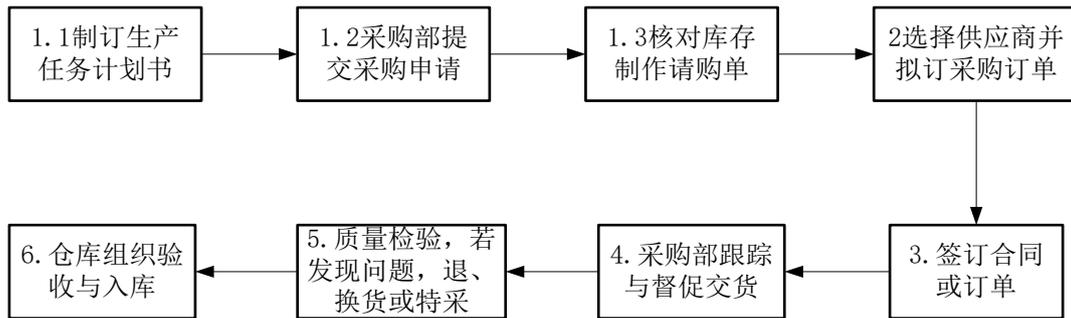
7) 按约发货：公司贸易部按照客户要求下达发货通知单，内销产品根据合同约定由公司直接送达客户指定地点并由客户验收和确认，或者由客户上门自取验收和确认，外销产品由公司送抵码头并报关出口。

8) 收入确认：货物由客户签收后，相关货款已经收到或取得收款凭据后，公司确认收入。

(2) 采购流程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辅料、包装材料、机器设备、五金配件及其他物资主要通过采购部集中统一采购，原材料的采购模式包括长单采购和临单采购。采购流程主要包括六个步骤：采购计划、采购实施、合同审批、催收制度、质量检验及验收入库。

具体采购流程如下图：



流程说明：

1) 采购计划：采购部根据订单及库存情况编制“采购计划”，经副总经理批准后实施。

2) 采购实施：采购部按照采购物资技术要求在“合格供方名单”中选择供方进行采购。采购部可根据需要将相应的技术要求作为合同附件提交给供方。

3) 合同审批：采购人员拟订采购合同或订单，由采购部负责人审核、副总经理批准后签订执行。采购合同或订单需列明物资名称、规格、型号、技术要求、验收准则、数量、价格、交货期等内容。

4) 催收制度：采购合同或订单签订后，采购人员及时督促供应商按期交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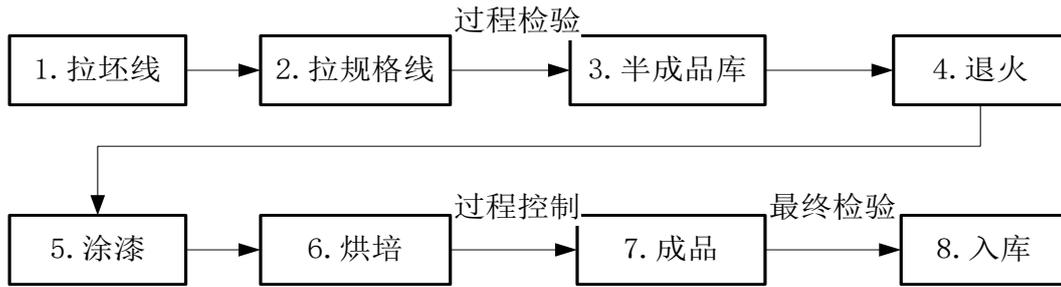
5) 质量检验：采购的货物运到后，由品质部进行质量检验，必要时需出具质检报告，以确保货物的质量。若发现质量出现问题，应立即向副总经理或总经理报告；采购人员及时退、换货或采用特采程序。

6) 验收入库：货物经质检后，由仓库对所购物品的品种、规格、数量、质量和其他相关内容进行验收并办理入库。若发现品名、规格、质量、数量有问题时，仓库应通知采购部，拒绝接收，并提出书面报告。如验收过程中发现异常情况，负责验收的部门或人员应立即向采购部反馈；采购部应查明原因，及时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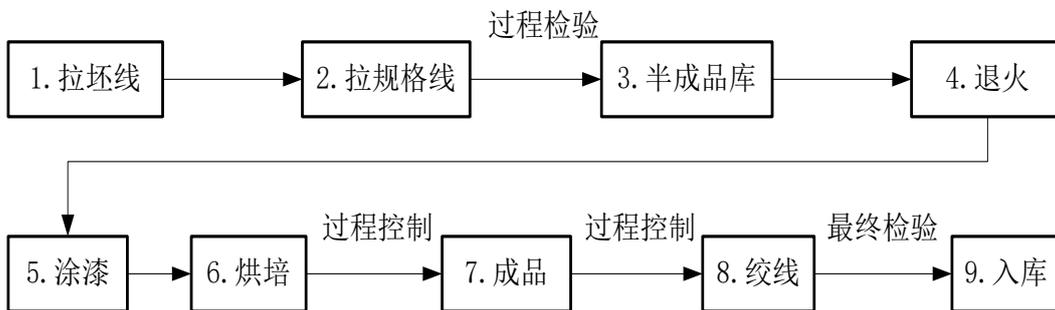
(3) 生产流程

公司产品具体的制造工作由生产部负责实施。公司通过制定并落实 SOP(标准作业程序)，使制造及服务的提供在受控条件下进行。制造流程主要包括拉丝、退火、涂漆等工序。

聚氨酯漆包线具体生产流程如下：



聚氨酯漆包绞合线具体生产流程如下：



流程说明：

1、拉坯线：拉坯线是指将 3mm 的原材料铜杆，通过大型拉丝机，用若干固定在拉丝机内部的拉丝模，在电机外力作用下使铜杆强行通过模具，铜杆横截面积被压缩，并获得所要求的横截面积的拉丝加工方法获得坯线。一般第一次拉丝获得的坯线在 1.0mm 以上，若需要更细的线径，则使用中型拉丝机用同样方法进行二次加工。

2、拉规格线：通过中型或小型拉丝机，使用同样的拉丝加工方法，最后两个模具使用圆度及公差完全符合规格标准的模具，这样拉出的铜线就是规格线。

3、退火：由于铜杆在模具拉伸过程中因外力致使晶格发生变化，导致导线变硬，电阻率增大，经过一定的温度退火，使分子晶格重排后恢复到工艺要求的柔软度，电阻率恢复原值，同时除去拉伸过程中导体表面残留的润滑剂、油污等，使导线易于涂漆，保证漆包线的质量。

4、涂漆：涂漆是将漆包线绝缘漆涂覆在金属导体上形成有一定厚度的均匀漆层的过程。软铜线通过设置好的漆缸和辊筒，使软铜线完全浸在漆缸中，通过辊筒凹槽充分包漆，再经过涂漆毛毡，使油漆均匀涂在软铜线表面，一般这

个过程配合烘焙，进行 7-8 遍。

5、烘培：导线经过涂漆后进入烘箱，首先将漆液中的溶剂蒸发，然后固化，形成一层漆膜，再涂漆，烘焙，如此重复数次便完成了漆包线的烘焙全过程，制成漆包线成品。

6、绞线：将漆包线的成品，通过绞线机的工作，使漆包线由多根单股绞合为单根多股的产品，每股漆包线之间相互绝缘，股数根据客户要求确定，一般在 5-100 根的范围。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主要技术

公司生产的聚氨酯漆包线及其漆包绞合线主要是利用铜金属的导电性能，通过拉丝、退火、涂漆及烘焙等流程制造成绕组线圈，从而实现电能和磁能的转换。由于产品规格的不同，制造工艺过程在细节上有所差异。为保证产品质量及达到客户要求，公司生产聚氨酯漆包线及其漆包绞合线的核心技术通常是在多环节、多方面的技术共同作用下形成，并在生产工艺的各个环节中体现。

原材料选择：铜材的质量直接决定了漆包线电阻率是否达标，是产品的质量基础，选择高品质的铜材是重中之重，公司使用的都是 99.95% 以上的无氧铜杆或低氧铜杆。

绝缘漆选择：油漆的选用也十分考究，通过公司品质部，多次检测样品及过程监测，最终从多个国内知名企业生产的高品质油漆中，选择质量稳定且达标的产品。同时，公司通过对供应商长期的考察和每批次的抽查来监控原材料铜和油漆等的质量。

拉丝工艺：根据要求，使用先进的拉丝机，精确的计算过桥模（钻石模或聚晶模）和规格模（钻石模）配比，调整车速，保证标准规格盘头绕满时不断丝。其中，模具的修正要求较高，公司配备了专业设备和人员保证质量。

包漆工艺：根据漆膜厚度要求，调节和准确控制上漆缸均匀转速，增加或减少涂漆道次，根据环境温度的变化，再配合烘箱的烘焙温度调节，控制蒸发区和固化区的温度，使这个动态的工艺运行后，漆膜的各项技术指标符合使用和技术要求。

收线工艺：设备运转时，存在大小不等的张力，需要通过张力调节，辅以优质的润滑液（根据不同线径，配置不同浓度的润滑液），使成品线平整的缠绕

在线轴上，且不延伸、不断线。

同时，公司还保证在生产大容量半成品阶段，使用冷接焊技术，保障每个成品盘中间无断头，放线顺畅。

主要技术列表：

名称	主要特点描述
超细特种漆包线生产工艺	线径在 0.05mm-0.15mm 之间的超细特种漆包线。
漆包线收线工艺	有效提高漆包线表面的润滑性，防止漆包线在收线绕盘头时产生缺陷，防止线圈绞死。
绞合特种聚氨酯漆包线生产技术	多根漆包线绞合成一股，比单线更适用于高频领域，可抑制电阻上升，减低线圈的温升，提高可绕性。
漆包线烘培炉尾气余热回收利用技术	将烘箱高温尾气净化后重新充入烘箱，使尾气热量循环利用，有效的节约能源。

（二）主要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拥有一项土地使用权。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使用人	使用权证号	来源	用途	权利期限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 (平方米)	他项权利
1	大洋有限	常国用 (2003 变) 字第 00025 号	出让	工业	2052 年 12 月 29 日	常州青龙 新丰村	9,663.00	无设定抵押

2、商标权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拥有一项商标权。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权利名称	权利类别	申请人	申请/有效日期	商标号	受理单位
1		商标	大洋有限	2004 年 8 月 3 日至 2014 年 8 月 29 日	21190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正在办理该项商标权的持有人变更、地址变更及延期手续。

3、网络域名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拥有一项网络域名。具体如下表所示：

证书	域名	所有者	有效日期
国际域名注册证书	dyxl.com	常州大洋线缆有限公司	2002.10.26-2014.10.26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正在办理该项网络域名的持证人名称变更手续。

(三) 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根据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布的《实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制度的产品目录》的规定，漆包线生产和销售均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现有《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系公司于2014年05月05日取得，具体情况如下：

编号	许可经营者名称	颁发机构	产品名称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苏) XK06-001-0 0314	常州大洋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电线电缆	2014年05月05日	2016年12月08日

(四)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五类。截至2014年6月30日，其账面价值占比分别为58.05%、12.49%、26.89%、1.94%和0.62%。其中运输工具、办公设备和其他设备为非生产相关的设备，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是公司生产用固定资产。

项目	截止到2014年6月30日		
	原值(元)	账面价值(元)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2,647,234.00	1,225,364.68	46.29%
运输工具	726,737.09	263,654.94	36.28%
机器设备	5,464,281.17	567,693.96	10.39%
办公设备	63,818.46	41,040.36	64.31%
其他设备	25,283.04	13,110.08	51.85%
合计	8,927,353.76	2,110,864.02	—

公司机器设备（生产设备）基本情况表

序号	1	2	3	4	5
设备/	立式双炉膛	包漆机	包漆机	漆包线机	包漆机

固定资产名称	漆包机	(QHW4/1)	(HLD-3400)		(FME-2800)
数量	1	1	1	1	1
购买日期	2004.12	2000.01	2004.08	2007.04	2000.01
资产账面原值(元)	473,500.00	300,000.00	200,000.00	470,000.00	200,000.00
资产账面净值(元)	37,169.56	9,000.48	10,849.61	150,008.62	6,000.32
用途	包漆	包漆	包漆	包漆	包漆
开工率	100%	100%	100%	100%	100%
所有权人	大洋线缆	大洋线缆	大洋线缆	大洋线缆	大洋线缆

序号	6	7	8	9	10
设备/固定资产名称	包漆机(HE200)	包漆机(RJH2800)	立式包漆机	包漆机	拉丝机
数量	1	1	1	2	29
购买日期	2000.03	1999.10	1999.09	2000.05	1999.10-2011.08
资产账面原值(元)	360,560.78	110,000.00	37,545.00	100,000.00	1,990,462.082
资产账面净值(元)	10,501.35	3,299.84	1,125.96	3,000.16	252,242.46
用途	包漆	包漆	包漆	包漆	拉丝
开工率	100%	100%	100%	100%	100%
所有权人	大洋线缆	大洋线缆	大洋线缆	大洋线缆	大洋线缆

(五) 员工情况

1、员工基本情况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册员工 61 名，人员结构图分别列示如下：

(1) 按年龄列示

年龄段	人数
30岁以下	1
30-40岁（含40岁）	12
40-50岁（含50岁）	34
50岁以上	14
合计	61

(2) 按工龄列示

工龄	人数
1年以下	5
1-3年（含3年）	1
3-5年（含5年）	0
5-10年（含10年）	6
10年以上	49
合计	61

(3) 按部门列示

部门	人数
高管	4
财务部	2
综合管理部	1
采购部	1
贸易部	8
品质部	5
生产部	40
合计	61

(4) 按学历列示

学历	人数
硕士及硕士以上	0
本科	4
大专	5
中专及以下	52
合计	61

2、公司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年龄	主要业务经历及职务	现任职务	任期	持股比例(%)
1	吴亚萍	62	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董事长	2014年2月11日 -2017年2月10日	80.00
2	吴盛	37	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董事基本情况”	董事、总经理	2014年2月11日 -2017年2月10日	20.00
3	殷晖	53	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董事基本情况”	董事、副总经理	2014年2月11日 -2017年2月10日	-
4	朱晔	31	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董事基本情况”	董事、副总经理	2014年2月11日 -2017年2月10日	-
5	姚海涛	44	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董事基本情况”	董事	2014年2月11日 -2017年2月10日	-
6	吴英楠	34	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董事会秘书	2014年2月11日 -2017年2月10日	-
7	张建华	50	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监事基本情况”	监事会主席、党支部书记、工会主席	2014年2月11日 -2017年2月10日	-
8	钱怡	40	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监事基本情况”	监事	2014年2月11日 -2017年2月10日	-
9	时宏华	35	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监事基本情况”	车间主任、职工监事	2014年2月11日 -2017年2月10日	-
10	陆建峰	44	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财务负责人	2014年2月11日 -2017年2月10日	-

四、业务经营情况

(一) 业务收入构成及产品的销售情况

1、业务收入构成

公司主要业务为聚氨酯漆包线及其漆包绞合线的生产和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及比例如下：

产品类别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收入情况(单位：万元)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漆包线	3,956.57	97.84	8,671.27	96.29	8,784.57	95.08
绞线	61.23	1.51	126.35	1.40	149.27	1.62
铜元线	6.18	0.15	16.86	0.19	7.90	0.09
小计	4,023.98	99.51	8,814.48	97.88	8,941.74	96.78
其他业务收入						
销售废料	19.94	0.49	191.27	2.12	297.09	3.22
小计	19.94	0.49	191.27	2.12	297.09	3.22
合计	4,043.92	100.00	9,005.75	100.00	9,238.83	100.00

(二) 主要消费群体及前五大客户情况

1、产品消费群体

公司生产的聚氨酯漆包线及聚氨酯漆包绞合线主要客户为变压器厂商、电器元件厂商、电机电器厂商等。

2、前五大客户情况

2014年1-6月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及其占销售总额比重情况：

序号	主要客户名称	客户类别	销售金额(元)	比重(%)
1	常州翔融电工材料有限公司	经销商	30,979,180.19	76.61
2	常州南方电器元件厂有限公司	直销客户	1,596,927.18	3.95
3	杭州嘉翔电子有限公司	直销客户	800,636.17	1.98
4	镇江科仪电器有限公司	直销客户	781,195.45	1.93

序号	主要客户名称	客户类别	销售金额（元）	比重（%）
5	扬州市高蓬电子有限公司	直销客户	696,796.23	1.72
合计			34,854,735.22	86.19

2013 年度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及其占销售总额比重情况：

序号	主要客户名称	客户类别	销售金额（元）	比重（%）
1	常州翔融电工材料有限公司	经销商	44,117,321.29	48.99
2	杭州万鑫电工材料有限公司	经销商	4,547,530.09	5.05
3	常州市南方电器元件厂有限公司	直销客户	3,238,461.88	3.60
4	杭州裕正电子有限公司	直销客户	3,109,423.18	3.45
5	苏州新辉物资有限公司	直销客户	1,802,292.96	2.00
合计			56,815,029.40	63.09

2012 年度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及其占销售总额比重情况：

序号	主要客户名称	客户类别	销售金额（元）	比重（%）
1	杭州万鑫电工材料有限公司	经销商	9,460,173.46	10.24
2	杭州裕正电子有限公司	直销客户	3,735,567.96	4.04
3	苏州新辉物资有限公司	直销客户	3,729,344.71	4.04
4	上海田渊变压器有限公司	直销客户	2,969,343.48	3.21
5	杭州东信电子有限公司	直销客户	2,083,414.31	2.26
合计			21,977,843.92	23.79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

2013 年 6 月，公司与常州翔融电工材料有限公司签订合作协议，常州翔融电工材料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第一大经销商。

翔融电工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常州翔融电工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9 年 03 月 20 日，营业期限至 2019 年 3 月 19 日；

住所：常州新北万达广场 2-68 号；

法定代表人：李瑾；

注册号：320407000113587；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电工材料、电子产品、金属材料、电线电缆、普通机械及配件、通讯器材、仪器仪表、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五金交电、橡塑制品、化工原料及产品、服装、针纺织品、计算机及配件、日用百货、办公用品、劳保用品、太阳能多晶硅、单晶硅、塑料粒子、棉花的销售；拉丝机制造、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再生资源利用技术的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培训；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股东：李瑾和潘璐分别持有其 50%的股权，李瑾为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翔融电工及其股东与公司及股东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双方基于 2013 年 6 月签订的《产品销售及合作协议》，翔融电工从大洋线缆购买产品并向第三方销售，大洋线缆为经翔融电工销售的公司产品提供售后保障服务。公司基于下游客户整合和开拓的目的与翔融电工签订合作协议，公司将视合作效果适时调整与翔融电工的合作方式。

（三）原材料、能源供应及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1、主要原材料、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的原材料为生产聚氨酯漆包线所需的 3mm 无氧铜杆和聚氨酯绝缘漆。公司铜杆和绝缘漆基本从国内市场采购，采购模式包括长单采购和临单采购。长单采购指公司与一些固定的供应商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每年末根据主要客户的采购惯例预算下年度原材料的最低耗用量，固定的供应商签订年度框架性采购协议，约定每月的供应数量和产品规格。临单采购指公司不定时向上游供应商采购。两者的结合保证了原材料质量的稳定性和可靠性，同时也保证了原材料的供应及时性。

公司耗用的主要能源为电能。

2、主要原材料、能源占成本比重

公司主要产品的成本构成中，原材料成本占比达 70%以上。2014 年 1-6 月、2013 年度及 2012 年度，公司无氧铜杆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79.33%、75.16%和 72.51%；绝缘漆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3.08%、1.89%和 1.59%。公司产品在生产过程中能源（电力）消耗占其成本的比例及对公司的影响均较小。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主要原材料成本（万元）	3,080.71	8,520.32	8,147.60
无氧铜杆	2,965.66	8,243.86	7,890.21
绝缘漆	115.05	276.45	257.39
主要原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82.83	82.92	82.80
主要能源成本（万元）	61.95	135.96	134.03
电力	61.95	135.96	134.03
主要能源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1.66	1.32	1.36

3、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2014年1-6月年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其占采购总额比重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比重（%）
1	宜兴市金泰铜材有限公司	26,898,704.02	74.82
2	江苏鑫海铜业有限公司	2,243,806.65	6.24
3	江苏新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56,351.63	3.22
4	常州金源铜业有限公司	1,152,374.69	3.21
5	艾维特电气绝缘材料（常州）有限公司	772,222.22	2.15
合计		32,223,459.21	89.64

2013年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其占采购总额比重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比重（%）
1	宜兴市金泰铜材有限公司	32,169,524.90	38.37
2	江苏鑫海铜业有限公司	22,208,005.27	26.49
3	常州翔融电工材料有限公司	19,768,922.25	23.58
4	江苏新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490,336.04	6.55
5	江苏中铜铜业有限公司	127,588.05	1.48
合计		79,764,376.51	96.47

2012年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其占采购总额比重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比重（%）
1	江苏鑫海铜业有限公司	60,790,829.48	74.15
2	宜兴市金泰铜材有限公司	13,916,730.98	17.64
3	常州宝马机电有限公司	3,510,824.23	4.45

4	宜兴市诚峰铜线材有限公司	681,756.08	0.86
5	丹阳四达化工有限公司	657,720.00	0.83
合计		79,557,960.77	97.93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前五名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 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销售合同

合同主体	合同数量 (KG)	合同标的	合同期间	履行情况
常州市南方电器元件厂有限公司	55,000.00	漆包线	2013.02	履行完毕
杭州裕正电子有限公司	50,000.00	漆包线	2012.02	履行完毕
杭州裕正电子有限公司	50,000.00	漆包线	2013.01	履行完毕
杭州万鑫漆包线电工材料有限公司	150,000.00	漆包线	2012年	履行完毕
苏州新辉物资有限公司	60,000.00	漆包线	2012年	履行完毕
上海田渊变压器有限公司	50,000.00	漆包线	2012年	履行完毕

销售框架协议

客户名称	签订日期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常州翔融电工材料有限公司	2013年6月	一级经销商 聚氨酯漆包线 1000 吨	履行完毕
杭州万鑫电工材料有限公司	2013年1月	聚氨酯漆包线 300 吨	超额完成
杭州锡翔电工材料有限公司	2014年1月	聚氨酯漆包线 50 吨	生产进行中

采购框架协议

合同主体	合同数量 (吨)	合同标的	合同期间	履行情况
江苏鑫海铜业有限公司	1,000.00	3mm 无氧铜杆	2012年	履行完毕
江苏鑫海铜业有限公司	500.00	3mm 无氧铜杆	2013年	履行完毕
宜兴市金泰铜材有限公司	800.00	3mm 无氧铜杆	2012年	履行完毕

借款合同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金额
华夏银行常州分行	2013.12.11	2014.7.11	人民币	7.80	3,500,000.00
江苏银行钟楼支行	2012.11.09	2013.11.08	人民币	7.20	7,974,103.20

担保合同

被担保单位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金额(元)	担保责任	债权人
常州市恒晟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2014.06.27	2014.12.26	1,38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常州恒利佳华服装有限公司	2012.06.12	2014.06.11	5,00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 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公司的漆包线产品主要是利用铜金属的导电性能，通过制造成绕组线圈，实现电能和磁能的转换。公司产品主要用于变压器、电器元件、电机电器等内部导电线圈的制造。

公司传承了自 1954 年建厂的常州线材厂的所有研发、生产、质检等专业技术，始终专注于研发和生产各种规格漆包线，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产品。公司主要关键性能指标均超过国家标准 2 倍以上，使产品不断适应下游产品小型化和微型化的发展趋势。公司生产的“多灵”牌产品在市场上有一定知名度。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采用“直销+经销”的方式，直销客户较为分散，多为认可公司产品、与公司进行长期合作的客户，单个客户采购规模较小。2012 年度公司采用直销为主的方式，来自前五大客户的收入占比为 23.79%。2013 年公司拟通过引进经销商整合客户资源，故于 2013 年 6 月与翔融电工签订为期一年的《产品销售及合作协议》，翔融电工成为公司产品的一级经销商。2013 年下半年开始公司销售主要集中于翔融电工，2013 年通过翔融电工实现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总额的 48.99%，2014 年 1-6 月该比重进一步上升至 76.61%，翔融电工成为公司 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6 月第一大客户。

在公司与翔融电工双方合作协议一年到期之时，公司与翔融电工进行协商，双方达成备忘录，逐步减少合作直至取消，2014 年 11 月底结束合作。公司将回归直销模式。同时申请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期望借助资本市场的力量拓宽融资渠道，扩大生产规模，提高盈利能力。

六、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一）行业概况

1、行业基本情况及分类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一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一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一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制造(C383)一其他电工器材制造(C3839)。根据公司具体业务情况，公司所在的细分子行业为漆包线行业。

2、行业发展概况及发展趋势

（1）漆包线行业发展概况

漆包线最早使用于1831年，著名的物理学家法拉第应用漆包线制造电磁感应线圈，创立了电磁感应学说。随着发电机、变压器、电动机的相继诞生，电力的远距离输送以及电能和磁能的互相转换等问题得到了解决，并造就了世界漆包线行业第一代企业，如美国的埃塞克斯公司、菲利浦公司、道奇公司、法国的阿尔卡特公司等。进入二十世纪六十年代，日本经济的崛起造就了漆包线行业第二代企业，如日本第一电工、日立电线等。随着中国的崛起，中国经济融入全球经济，世界工业制造业快速向中国转移，中国成为世界制造基地，带动中国漆包线行业高速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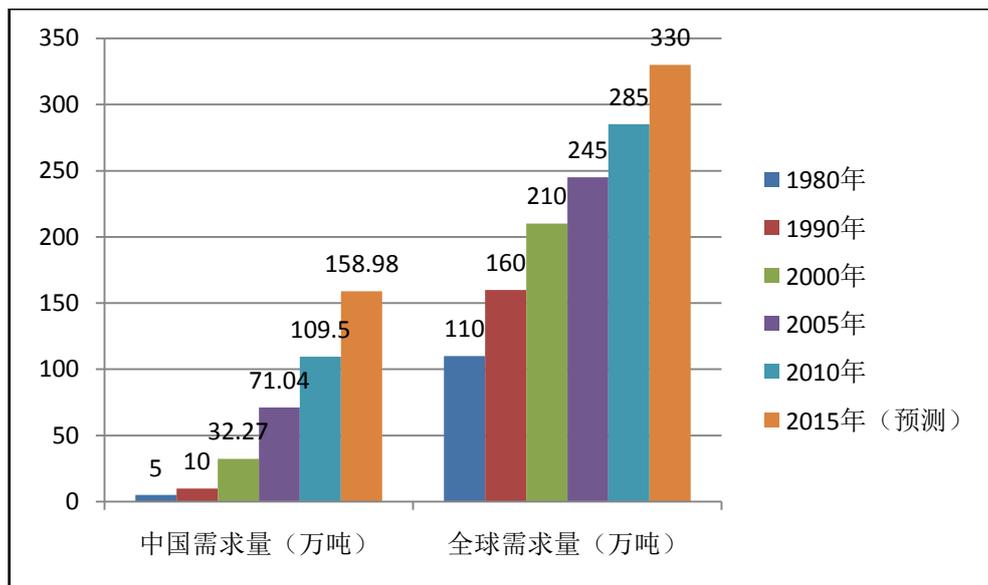
自1980年开始，中国进入市场经济和实施开放政策，我国相继从欧美、日本、台湾等国家和地区引进漆包线生产线和检测仪器，我国漆包线行业情况得到了改善；产品结构、设备先进水平和制造工艺大幅度提高，不再是1980年以前设备高能耗、生产效率低且规模小、产品单一的状态。我国漆包线行业的生产水平、生产技术和产品结构也与国际水平更为接近。受益于我国各大产业（如电子信息、电力工业以及通讯等）的快速发展，我国漆包线的市场需求快速增长，漆包线生产企业的规模高速扩大，尤其是国内大型生产厂家更是在研发技术和开拓产品方面获得了飞跃式的进步。从产品结构、质量及市场需求来看，我国的新型漆包线行业基本满足了国内家电等新兴行业对漆包线的需求。

受宏观经济持续增长的影响，我国漆包线行业在多个领域获得了非常大的发展空间，产品的市场需求不仅在传统行业中稳步上升，在各类新兴行业及高科技行业中也有大幅度增长。与此同时，经济全球化也成为了促使我国漆包线行业高速发展的另一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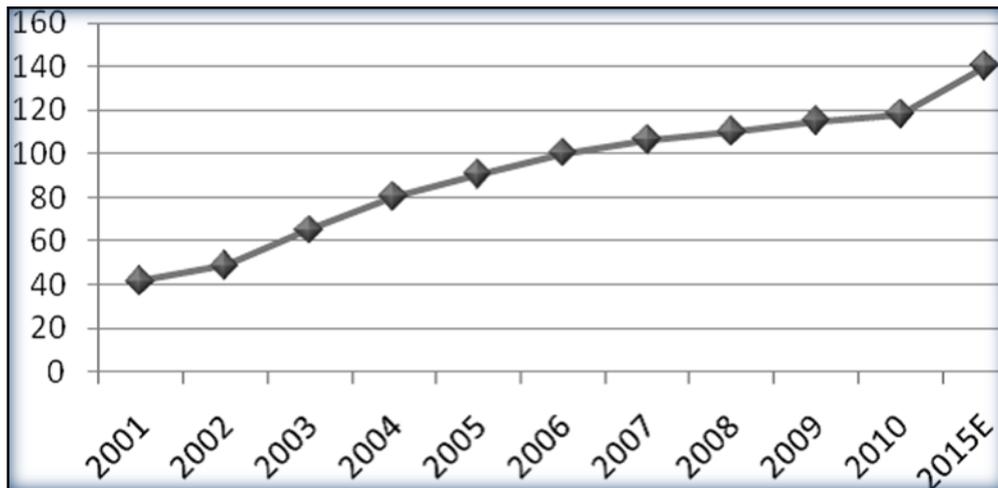
我国漆包线行业发展呈现如下特点：

1) 世界制造中心向中国转移带动了漆包线产业的发展

随着中国成为世界的制造中心以及全球漆包线市场逐步向中国的转移，我国漆包线的产量已超过美国、日本等国，成为了世界第一大的漆包线生产和消费国。家电、机电等行业的技术进步、以电子信息为主体的高科技行业的高速发展，以及经济全球化等因素的联合效应，使我国漆包线行业持续呈现快速发展的趋势。与此同时，随着中国市场的逐步开放及世界制造业的转移，我国家电、电子信息、通讯产品、电动工具等产品的出口大幅增长，带动了我国漆包线行业大规模进入国际市场并持续增长。我国漆包线的出口量稳健提升，进口量逐年下降。2010年我国漆包线产品的市场需求量由2000年的36.70万吨增至约118万吨，增长率为213.35%。根据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的预测，到2015年我国漆包线市场的需求量预计将达到140-150万吨，需求趋势如下图：



国内及全球漆包线需求量趋势图



2001-2015 年我国漆包线市场需求量趋势图

单位：万吨

2) 产品结构逐步调整及优化

随着新兴产业的涌现和各类产业技术的升级，各行业对漆包线的需求呈现出产品多样化的趋势，不仅普通漆包线的市场需求稳步增长，特种专用漆包线的市场需求也得以快速扩大。近几年来，200级耐冷媒复合漆包线市场的发展则受到了冰箱、空调压缩机行业崛起的带动；耐电晕漆包线等特种漆包线受益于高效电机的大力推广而得到了高速发展；而聚氨酯漆包线市场的发展则受到了电子行业技术进步的促进。为满足市场对优质特种漆包线产品不断增长的需求，产品结构的优化升级在漆包线行业中正逐步进行。

3) 生产企业较为集中，形成一定规模优势

在对国外漆包线行业技术的引进和吸收的同时，我国漆包线企业坚持自主研发，目前已形成了一定规模优势，主要集中在长三角、珠三角及环渤海地区。与此同时，上述三大区域的铜加工行业集中性也较明显，从而形成了产业化的区域集聚效应。漆包线行业与上游产业以及下游产业（如电动工具产业、制冷设备制造业、电器业、家电业等行业）形成了对应的产业链优势，与下游产品都有较好的连接性。发达的“板块经济”同时也为江、浙地区漆包线行业技术产品创新和产业更新升级提供了优良的市场环境。

(2) 漆包线行业发展趋势分析

国内漆包线行业经过几十年的发展，尤其是进入二十一世纪以后，漆包线市场已经覆盖了汽车、家电、电控元件（继电器）、电机、电力变压器、微特电机、电动工具、电子变压器等十大行业，形成了一个完整的产品系列体系，已经发展成为一个完全成熟的行业。漆包线市场需求的扩大以及其行业的发展将受影响于上述各行业的发展，具体分析如下：

1) 汽车行业

汽车行业为漆包线市场中发展速度最快的市场。汽车行业的发展与消费结构的升级息息相关，近年来人们的生活水平不断提高，消费观念产生了转变，汽车行业得到了高速发展，逐渐成为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漆包线在汽车中的运用相当广泛，发电机、20~180 多种电机、电磁阀、风扇、线圈、音响设备等都离不开漆包线的使用。不仅如此，汽车拥有的各种智能化系统，如自动驾驶、自动导航和防撞等先进安全设备、智能空调、智能化座椅、可视电话、车上因特网等，都需要漆包线发挥其作用。因此机动车用漆包线的需求量也将随着汽车行业的高速发展而增长。目前我国的汽车普及率不到 10%，而欧美发达国家达到 50%，与此相比仍然有较大差距。随着我国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汽车的消费量仍将持续扩大；同时随着国家积极有序发展新能源汽车产业，未来几年漆包线产品尤其是高端特种漆包线产品市场需求量将随之被带动而持续扩大。汽车行业的持续发展将推动漆包线行业的进一步发展。根据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的预测，2015 年我国汽车行业的漆包线需求量将达约 11 万吨。

2) 家用电器行业

得力于我国宏观经济的稳定发展，我国家电产业也经历了十多年稳步前进的过程，形成了庞大的产业规模，我国成为了全球的家电业生产大国。我国家电行业的内需发展动力主要来自于居民生活水平的进一步提高以及庞大的人口基数；每年新增消费群体以及家电产品的更新换代，再加上居民消费观念的积极转变也是我国家电产品内需保持稳步的增大的另一大因素。此外，我国政府积极推行节能减排政策，国内外市场对节能家电和绿色家电的需求量迅速增长。家电业的变频技术、新能源技术、新材料技术、智能化和网络化等高新技术的突破与创新将创造新的市场需求，从而有力的推动家电用漆包线产品的市场需求，加速漆包线行业的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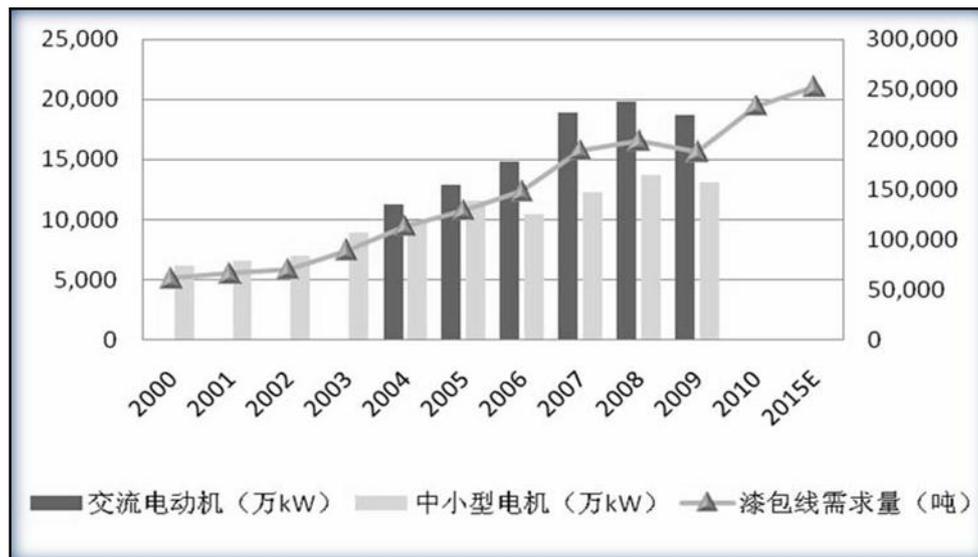
3) 继电器行业

继电器就其在控制电路中的作用来讲，是以一定的输入信号(如电流、电压或其它热、光和信号)实现自动切换电路的“开关”，是一种自动电器元件，广泛应用于家电、通信、汽车、仪器/仪表、机器设备、航空航天等自动化控制领域。近几年我国继电器行业发展迅猛，出口总值增加了不少，高附加值的继电器在出口量中显着提高了份额。继电器行业的高附加值产品已有较大提高，在某些领域已在逐步取代进口产品。这表明我国国内高新技术产品的比例在整个

国内市场的份额有了一定的提高。传统的机电式继电器将仍然保持不低于 7%-8% 的增长速度，固态继电器的发展速度将靠近 15%，而特种继电器会以 20% 以上的速度迅猛发展。我国继电器产业从“制造大国”向“创造大国”转变的步伐将逐渐加快，以出口拉动内需、出口并驾齐驱的局面将日益凸显。而继电器产业的发展将同时带动漆包线产业的发展，作为继电器的必须组件，漆包线的市场需求将进一步扩大。根据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预测，预计到 2015 年我国继电器（智能控制电子元器件）的产销量将达到 90 亿只，漆包线用量将达到约 4 万吨。

4) 电机行业

电机行业是一个传统的行业。经过 200 多年的发展，它已经成为现代生产、生活中不可或缺的核心、基础，是国民经济中重要的一环。电机行业是漆包线的传统市场，也是漆包线产品的主要需求行业之一。漆包线产品大量使用于风机、泵类、压缩机、纺织机、轧钢机、空调机以及电动车辆等电动机装置中。目前，我国电机制造企业近 2,000 家，大型企业 300 多家，约 1,500 个品种。随着我国机械自动化程度的不断提高，电机需求量和种类也日益增加。据电机行业市场调查分析报告显示：未来五年，中国低压电机市场将保持稳定增长，而高效电机将会在未来五年销量大幅增加。电机行业的迅猛发展及产品升级需求的扩大，将带动漆包线市场需求的进一步增长，对漆包线行业的发展起积极作用。根据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预测，到 2015 年我国电机和发电机漆包线需求量将达 25.20 万吨，需求趋势如下图：



2000-2015年我国电机产量和漆包线需求量趋势图

5) 变压器行业

变压器行业为漆包线产品的第一大消费行业。上世纪 80 年代外资变压器产品开始进入我国市场，随着我国经济的高速发展和人们节能环保意识的增强，90 年代以来变压器在工业领域的应用越发普及，行业规模迅速扩大。近几年传统的输变电行业稳速发展，与此同时，风电、核电、轨道交通和高速铁路等领域迅速崛起，变压器行业的发展空间得到了进一步的扩大，从而拉动了漆包线产品的市场需求。

从 1998 年开始，我国认识到输变电制造业对我国经济发展的重要性，在政策上予以了大力支持，并明确重大工程一定要结合设备国产化的目标。这其中标志性的项目是三峡输变电工程、750 千伏输变电工程、特高压输电工程等，这些工程都力主推动我国输变电制造业发展，提高我国输变电制造业水平。变压器行业的持续发展离不开电力工业的发展和城乡电网的改造。为改变我国电网发展慢于发电设备发展的局面，“十一五”期间，国家对电网建设的投资力度大幅度加强，配电变压器容量的持续性增长大大受益于投资的增加。此外，电网的改造也为配电变压器提供了更为广阔的市场空间。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曾在组织研究和编制的《电力工业“十二五”规划研究报告》提出要加快推进智能电网建设这一观点；“十二五”期间，国家规划投资电网的资金高达约 2.55 万亿元，占电力总投资额的 48%。2015 年我国将形成“三横三纵”的主网架，该网架以华北、华中、华东三大区域特高压电网为核心。国家对电网建设的大力投资必将大力拉动配电变压器的市场需求，进而大幅增加市场对变压器用漆包线产品的需求，拉动行业的发展。

能源严重短缺是我国必须面对的现实，为达到可持续性发展的目标，1980 年初期国家即已确定了节能的发展方针，主要发展方向为清洁且可再生的风能、核能。《国家核电发展专题规划(2005-2020 年)》中提出了明确的规划指标，我国核电运行装机容量到 2020 年争取达到 4,000 万千瓦，且有 1,800 万千瓦在建项目结转到 2020 年以后续建，核电年发电量争取达到 2,600-2,800 亿千瓦时。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并自 2013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的《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的鼓励类项目中，增加了“海上风电机组技术开发与设备制造”和“核电站应急抢险技术和设备”等项目。规划提出，积极开展海上风电开发技术准备、前期工作和示范项目建设，适时稳妥扩大海上风电建设规模，以特许权招标项目和试验示范项目建设带动海上风电技术进步和设备制造产业升级。风电、核电的发展与变压器行业的发展紧密相连，变压器行业的发展将进一步推动漆包线行业的发展。输变电行业以及风电、核电行业的发展都能为漆包线行业提供更大的发展空间，也会对漆包线的市场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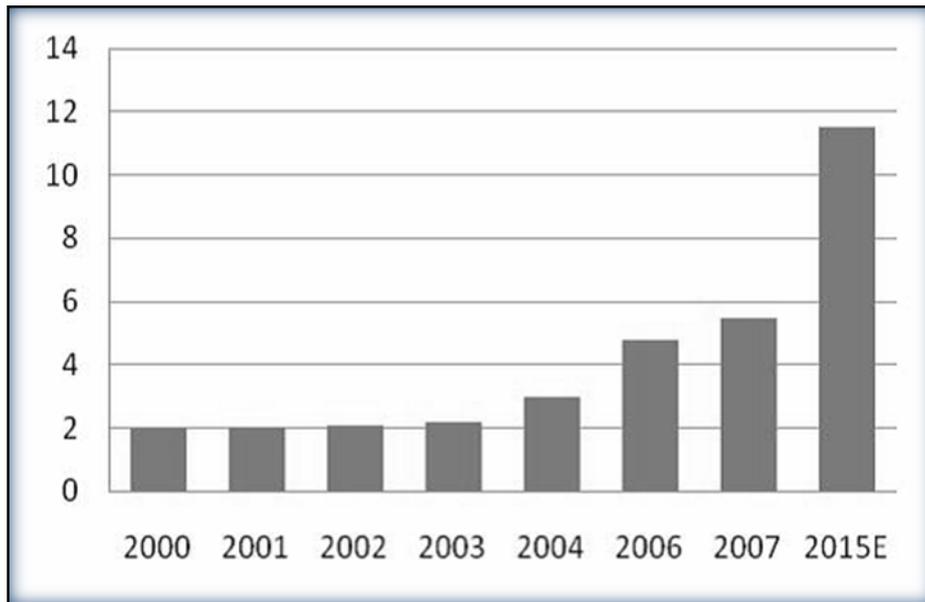
求起积极作用。根据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预测，到 2015 年我国变压器用漆包线需求量将达 40 万吨，需求趋势如下图：



2000-2015 年我国变压器产量和漆包线需求量趋势图

6) 微特电机行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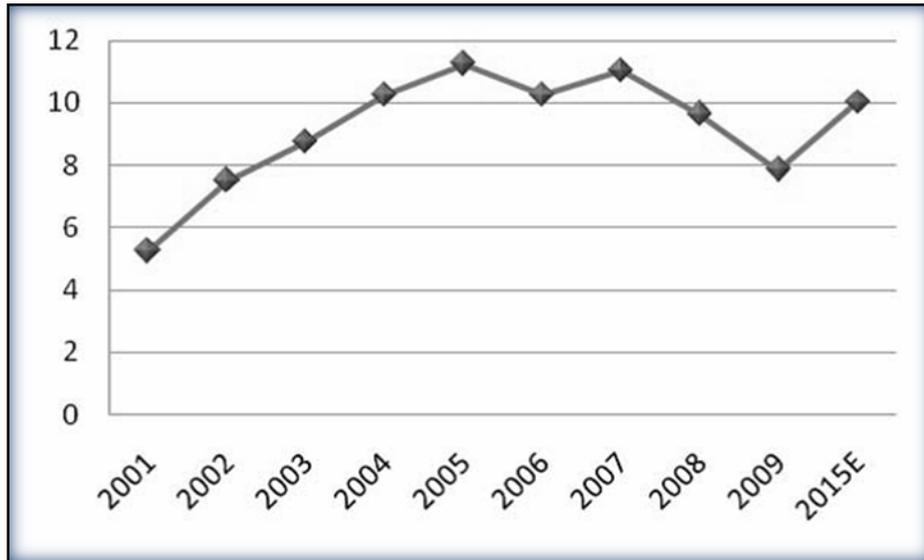
微特电机是指机体体积小、功率小于 1KW，具有特殊性能和用途的小功率电动机。微特电机是工业自动化、办公自动化、家庭自动化、武器装备自动化必不可少的基础机电组件，广泛应用于汽车、家电、电动车、音像、通信、计算机、机器人、航天、工业机械、军事及自动化等领域。我国使用微特电机的最大用户是电子设备，其次是汽车领域。我国汽车行业在未来 5-10 年将保持 10%-15% 的复合增长率，随着汽车电子化程度进一步加大，汽车微电机市场容量增加速度长期维持在 15% 以上。除此之外，在家电、航天、磁性材料等相关行业，以及手机、物联网、云计算等新兴领域，对微特电机的需求更是与日俱增，从而带动了微特电机用漆包线市场的壮大，增加了对漆包线产品的市场需求。全球微特电机总产量的 60% 都来自于中国，我国是全球第一大微特电机生产国和使用国。我国生产的微特电机共有 25 大类，60 个系列，品种超过 400 种，规格多于 2,000 个。微特电机的生产及配套厂家也多达 800 余家，长三角、珠三角、环渤海地区三大地区为主要分布地。该区域的微特电机年产量超过世界总产量的 50%，产品出口量非常大。据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预测，2015 年微特电机漆包线用量将达约 11.50 万吨，需求趋势如下图：



2000-2015 年我国微特电机行业漆包线需求量趋势图 单位：万吨

7) 电动工具行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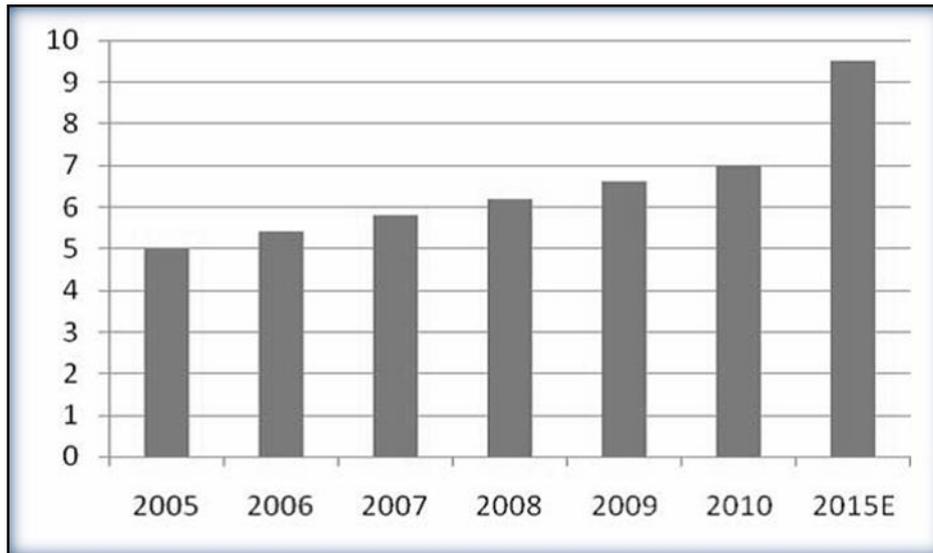
电动工具行业是指以从事电动工具研发生产仓储运输销售以及使用推广和售后维护修理等相关工作的机构组织以及个人从业者等组成的，涉及到电动工具所需原材料的采购，生产技术的更新，销售模式的创新，以及市场的扩张等轻工产业。电动工具具有一定的技术含量和技术附加值，与资源型产品有着本质的区别，其生产过程基本不对环境造成污染，属于绿色产业，是近 20 年来国际一直鼓励出口的机电产品之一。我国是世界电动工具的生产大国和外贸出口大国，外贸出口是关系到我国电动工具行业生存与发展的重要支撑。该行业每年的产量有 85% 以上供外贸出口，行业的外向型特征十分明显。国内市场也显重要，由于行业的发展以及重点骨干企业水平的不断提升，使国产电动工具的品种与质量水平能很好地适应国内各行业对电动工具的需求，因而国产电动工具在我国国内市场的主导地位已得到确定并逐年得到巩固。目前，我国国内市场中，国产电动工具所占市场份额已达 90%。电动机用漆包线的市场需求也随电动机产业的发展而不断增长。“十二五”期间，中国电动工具行业相关配套政策逐步完善，内需市场继续扩张，中国电动工具市场的发展前景乐观，这也意味着漆包线行业将更上一层楼。根据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的预测，2015 年我国电动工具用漆包线有望达到 10 万吨左右，需求趋势如下图：



2001-2015 年我国电动工具行业漆包线需求量趋势图 单位：万吨

8) 电子变压器行业

电子变压器具有将市电的交变电压转变为直流后在通过半导体开关器件以及电子元件和高频变压器绕组构成一种高频交流电压输出的电子装置，其性能稳定、体积小、功率大，广泛用于照明灯具、手机、数码相机、液晶显示器等现代电子产品中。伴随着我国电子工业的发展，电子变压器行业也有长足的进步，特别是近 20 年来科学技术的突飞猛进，电子技术在各个领域的广泛应用，广大用户对消费类电子产品需求的日趋增长，为电子变压器行业的发展带来了无限生机。我国是电子变压器的生产大国，生产量占世界总量的 20% 以上，我国加入 WTO 以后，电子变压器国际市场基本处于稳定状态。随着电子变压器产业的壮大，电子变压器用漆包线的市场需求也日益剧增，漆包线行业稳步发展。根据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预测，预计至 2015 年我国电子变压器行业漆包线年需求量约为 9.5 万吨，需求趋势如下图：



2005-2015 年我国电子变压器行业漆包线需求量趋势图 单位：万吨

随着国家节能环保政策的深入贯彻实施，以节能减排、环境保护为目标的新能源、新材料、电动汽车、节能设备、信息网络等新兴产业群不断涌现，漆包线作为这些产业产品的重要配套元件，市场需求将进一步扩大。

未来几年我国漆包线行业的发展将呈现如下趋势：

①行业技术进步、产品创新及产品结构调整步伐加快

我国漆包线行业的另一发展趋势为产品的结构将加快调整及优化。近年来，我国工业电器、家用电器等领域迅速发展；在国家政策的鼓励下，新兴信息产业、新能源汽车、高端装备制造等新兴产业加速发展，为满足生产需求，各行业对漆包线产品的品质要求有所提高，对漆包线的品种需求也由原来单一的耐热等级转变为多样化需求。除原来的耐热性外，漆包线产品需同时具备多种优良性能，如耐冷媒、耐电晕、耐腐蚀等。从产品品种来看，高耐温等级漆包线及特种漆包线的比例稳步上升，变频电机用漆包线及超微细漆包线等产品大量生产；从原材料来看，铜材的柔韧性、拉制工艺不断改进提高了漆包线的表面质量；从生产装备看，漆包线的线径规格越来越宽泛。未来几年，我国漆包线行业的生产技术将持续提高，产品创新进一步加强，产品结构的优化将得到进一步的推进。

②行业整合进程加快，集中度再度提高

我国漆包线行业的现状为厂家数量较多且绝大部分规模较小，行业的集中度较低。随着下游行业产品的升级、更新换代以及生产技术的不断提高，加上下游行业对产品质量、性能及节能、环保要求的不断提高，漆包线行业的整合

进程将进一步加快。生产规模小、生产技术落后、产品质量较差的企业将逐渐被淘汰；而具备一定技术品牌、管理先进以及有一定规模的企业将获得更大的生存及发展空间；规模大、专业化生产水平高、生产效率高、成本低、竞争力强的企业也会随着行业的整合而增加，漆包线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

③行业技术向节能环保方向发展

制造业作为我国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其节能环保发展对我国产业发展有重要的推动作用，节能环保也是制造业以可持续发展为目标的进步方向。为配合节能环保的倡导，国家开展重大节能技术与装备产业化工程，其中包括 15-20 个稀土永磁无铁芯电机、高压变频控制、无功补偿等高效电机及其控制系统产业化基地等。到 2015 年，高效节能技术与装备市场占有率由当前小于 5% 提高到 30% 左右，产值达到 5000 亿元。为了配合国家《“十二五”节能环保产业发展规划》的政策拉动，各大产业致力于技术创新，产业转型升级，大力推动下，变频空调、滚筒洗衣机、大容量冰箱、智能电视、冷凝式热水器、变频微波炉等一系列节能型产品已渐成消费主流。漆包线作为电机、家电等产品的关键材料，在满足一般特性和加工工艺性的要求的基础上，同时也要满足新型的节能环保技术对漆包线化学稳定性、绝缘特性的要求，实现系统高效、稳定地运行。因此，节能环保将成为漆包线行业的发展方向。

3、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1) 国家宏观经济发展及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

在我国宏观经济的发展中，国家把产业结构的调整和产业升级作为经济发展的长期指导方针。随着设备制造业产业结构的形成，漆包线行业是最大的受益者。与此同时，国民收入大幅度提高及高消费品购买能力的增强，消费升级直接导致汽车、家电等行业长期持续稳定的发展，作为电机、电器、家电、通讯、电子信息、汽车等行业提供配套的基础材料的漆包线行业，将会获得长期持续发展。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明确提出，改造提升制造业，制造业发展重点是优化结构，改善品种质量，增强产业配套能力，淘汰落后产能，发展先进装备制造业。国家支持企业技术改造，增强新产品开发能力和品牌创建能力。“十二五”规划还指出，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节能环保、新能源、生物、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

新能源汽车等产业，加快形成先导性、支柱性产业，切实提高产业核心竞争力和经济效益。

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二五”节能环保产业发展规划的通知，明确了“十二五”时期我国节能产业、资源循环利用产业和环保产业发展的重点领域。其中之一是节能产业：节能技术和装备重点是高效电机及拖动设备、节能仪器设备等；节能产品重点是高效节能家用电器与办公设备、高效照明产品、节能汽车等。

《国家核电发展专题规划(2005-2020年)》明确到2020年，核电运行装机容量争取达到4,000万千瓦，并有1,800万千瓦在建项目结转到2020年以后续建。核电占全部电力装机容量的比重从现在的不到2%提高到4%，核电年发电量达到2,600-2,800亿千瓦时。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最新组织研究和编制的《电力工业“十二五”规划研究报告》提出到2015年，我国核电装机将达4,300万千瓦。

这一系列产业政策的出台及实施将持续带动上述行业对漆包线产品的市场需求增长。据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预测，2015年我国漆包线市场需求量将增至140-150万吨。

(2) 行业结构的调整有利于行业可持续性的健康发展

我国漆包线行业存在大量生产规模较小且产品性能较低的厂商，随着下游产业的与日俱进，生产技术、产品技术含量的不断提高，对漆包线的性能要求也不再停留在以前的状态。为适应下游产业对漆包线日益提高的产品需求，漆包线厂商需调整生产技术及产品种类。而资金实力不足，生产规模偏小、技术水平低的小型厂商将会逐步被中、大型企业收购或者被市场所淘汰。因此，随着经济的发展，科技的不断提高，漆包线行业的整合将成为一种趋势。从长远的角度来看，行业的进一步整合有利于行业整体水平的提高，主要体现在生产技术的提升，抗风险能力的增强，以及我国漆包线行业在全球市场竞争力的提高。

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主要有以下两方面：

(1) 铜价的波动引发铝代替铜的风险

漆包线生产厂商基本采取“原材料+加工费”的产品定价方式，近年来，铜价持续攀升后出现了大幅波动，在短期内给企业生产经营造成较大影响，风险系数增大。为降低生产成本，漆包线生产厂商采用铝线代替铜线作为导体。铝漆包线具有比重小、价格低、资源丰富等特点，在特殊领域对铜漆包线行业造

成一定的影响。但铝线作为漆包线的导体在加工上不同于铜线，有其特殊的困难，在拉丝过程中，由于其抗拉强度低，因此在拉制过程中极易断线，且表面光洁度差，油污和铝粉较重；另外硬度及耐磨特性不如铜，因此表面易擦伤，所涂制的漆包线表面往往有很多亮点、珠粒。这些弊端将增加下游产品的能耗，直接影响下游产品的质量、运行的可靠性和使用寿命，不符合现行倡导的节能环保理念，因此，铜漆包线仍然是漆包线的市场主流，而铝漆包线在对产品性能要求不高的低端产品领域产生一定的冲击。

（2）技术创新能力相对较弱

我国漆包线行业起步对比发达国家来说相对较晚，早期技术主要由国外引进。由于研发力度的投入不足，我国漆包线技术装备及研发能力同国外相比，仍有一定差距，部分先进设备仍需进口。因此，国内企业需要进一步投入资金及人员在技术上不断创新，提高企业的研发能力，从而逐渐转化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3）资金短缺导致漆包线行业企业发展的瓶颈

漆包线行业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对企业资本规模和筹资能力有较高的要求。生产厂商需要投入大量资金用于采购设备及原材料，以实现规模化的生产及利润空间的保证，因而这对企业的资本规模及资本运作都有较高要求。由于漆包线行业多数企业在发展中都存在资金短缺的情况，而制约了企业乃至行业的发展速度。

（二）市场规模

随着国内研发技术的不断进步，近几年来，我国漆包线的出口量稳步提升，进口数量逐年下降。目前，国内具备规模优势和资金实力的漆包线厂商已经在技术研发和产品开拓方面取得了巨大进步，生产技术和产品结构与发达国家的差距逐渐缩小，国内的漆包线产品性能已基本能满足下游行业的要求。

我国漆包线生产厂家数目较多，市场竞争比较激烈。随着下游行业对产品高效环保性能要求和产品质量稳定性、一致性要求的不断提高，漆包线行业整合的进程将加快，在未来几年里，技术装备水平落后、资金实力薄弱、经营管理水平较低的中、小型企业将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逐步被淘汰，而具有规模优势、技术优势和管理优势的大型生产商将获得更大的发展空间。

目前，我国漆包线的市场需求量在 110 万吨，其中中、小规格漆包线约占 45%。主要应用领域是小家电、汽车电机、电动工具、通信、电子信息及微电

机等行业。随着这些行业的产品门类增加，产品的更新换代不断升级，许多电子元件类产品对所用漆包线的品种、质量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除了在一般漆包线所具备的四大性能指标方面进一步提高以外，还增加了许多特殊的性能，以满足特定的功能要求，或提高漆包线在使用过程中的适用性，降低漆包线生产或使用成本。如：细径化、轻量化、自粘性高、张力特性、卷绕参数的一致性、耐高频高压特性、高 Q 值特性、热熔断性、耐热性、耐冷媒性、直焊性、异型化、无磁性、高导电性等。漆包线技术的发展，还对漆包线生产过程中的管理如生产工艺、生产设备、人员素质、生产环境、检测手段和材料应用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中、小规格和微细漆包线将成为未来的主流市场，根据初步统计分析，目前，国内中小规格漆包线市场总需求占全部需求数量的 45%，未来需求将持续增长，将成为未来的主流市场，市场需求数量划分大致如下表四所示。

国内中小规格漆包线市场分布表

单位：万吨

年份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10	2015
汽车电机	1.1	1.31	1.7	2.2	2.57	2.95	5.36	7.92
电动工具	3.0	3.54	4.77	5.82	6.3	6.9	12.7	23.7
微电机	4.5	5.4	6.3	6.75	7.5	8.1	12.15	18
电子变压器	1.96	2.52	3.5	4.73	5.7	6.52	9.8	13.7
继电器	2.08	2.16	3.0	3.6	4.68	6.0	11.0	18
合计	12.64	14.93	19.27	23.1	26.75	30.47	51.01	81.32

（三）行业风险特征

1、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聚氨酯漆包线的主要原材料为铜杆。2013 年度及 2012 年度，公司无氧铜杆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75.16%和 72.51%，比重较大。铜作为国际大宗商品期货交易标的，不仅受实体经济需求变化的影响，也易受国际金融资本短期投机的剧烈冲击。公司不对铜杆进行囤货，基本按照订单量来安排备料量。在一定程度上，能降低囤货贬值及流动资金周转不当的风险。本公司产品售价按照“铜价+加工费”的原则确定，利润来源于相对稳定的加工费，若铜材价格发生持续大幅波动，则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性带来一定程度的影响。

2、细节技术风险

公司漆包线产品规格众多，多为按客户要求定制生产，采取以销定产的模式。由于在生产过程中存在一定的不可预见性，为解决出现的细节技术问题会延长生产周期，将对企业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

3、市场竞争风险

本公司所处的漆包线行业均属于市场化程度较高行业，竞争较激烈。行业内多为规模小且技术水平低的小企业，产业集中度不高。近年来，国内宏观经济的形势及铜价的大幅波动客观上对漆包线厂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技术落后、产量规模小、资金实力薄弱且经营管理水平较低的企业将逐步在竞争中被淘汰。若本公司不能很好的顺应市场竞争情况的变化，加强产品结构优化，提高产品技术含量、扩大高附加值产品的生产规模，将面临竞争力下降的风险。

（四）行业竞争情况

1、竞争格局

随着国内研发技术的不断进步，近几年来，我国漆包线的出口量稳步提升，进口数量逐年下降。目前，国内具备规模优势和资金实力的漆包线厂商已经在技术研发和产品开拓方面取得了巨大进步，生产技术和产品结构与发达国家的差距逐渐缩小，国内的漆包线产品性能已基本能满足下游行业的要求。目前，我国漆包线生产厂家数目较多，市场竞争比较激烈。随着下游行业对产品高效环保性能要求和产品质量稳定性、一致性要求的不断提高，漆包线行业整合的进程将加快，在未来几年里，技术装备水平落后、资金实力薄弱、经营管理水平较低的中、小型企业将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逐步被淘汰，而具有规模优势、技术优势和管理优势的大型生产商将获得更大的发展空间。

目前，从生产规模来看，精达股份、冠城大通、宏磊股份已成为漆包线行业中销量规模较大的生产厂家，皆为上市公司。其中精达股份是国内规模最大的漆包线生产企业，年产能已超 10 万吨；冠城大通的漆包线品种较全，主要应用于家电领域；宏磊股份的产品品种齐全，技术研发能力强，在特种漆包线领域有较强优势。

另外，无锡巨丰复合线有限公司、张家港市华发电工器材制造有限公司属于漆包线行业非上市公司中的规模企业，其中无锡巨丰年产 1500 吨左右，以生产铜包铝漆包线为主，聚氨酯类漆包线占比不大。张家港华发年产值 4 亿元左右，其中聚氨酯漆包线占 10%。这两家关于聚氨酯漆包线的产品品种都不全，只生产常用规格。

2、公司竞争地位

公司主营产品为漆包线及漆包绞合线。公司拥有线径介于 0.05mm-1.8mm 之间的聚氨酯漆包线，产品规格齐全，品质优良。产品被广泛应用于中小型电机、电器、精密仪表、电子、汽车、通信等行业，可以最大限度满足各种不同市场的需求。公司具有一定的品牌知名度，细分产品市场占有率较高。在现有的竞争环境下，国内大型综合性漆包线产品供应商有着较强的竞争力及知名度，例如宏磊股份、冠城大通和精达股份等，与上述大型企业相比我公司仍存在一定差距。公司的主要竞争力体现在其产品应用覆盖面较广，产品质量优良，产品售后服务完善，在特定领域公司产品的市场认可度较高。

3、公司的竞争优势与竞争劣势

（1）竞争优势

① 产品规格、产品质量管理及优质服务

公司生产的漆包线及漆包线绞合线在产品规格及应用领域上与国内同规模厂商相比具备一定优势。通过多类别的产品销售，公司可在拓展新客户的同时充分挖掘已有客户的潜在需求。公司管理优势体现在产品性能的先进性和稳定性方面。公司已建立了一整套覆盖原材料进货检验、工序检验及不合格产品预防、出厂检验等方面的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质量目标的实现及持续改进。品质管理部严格遵照公司质量管理方针、目标，制定管理计划。公司根据漆包线生产工艺流程图及工序质量关键点控制表，按生产过程设有来料检验、工序检验及成品检验，通过对日、周、月质量报表的统计分析和客户投诉的情况分析，运用相关统计方法，控制产品的生产过程，不断改进产品质量，提高客户满意度。同时，公司拥有良好的售后服务，能及时与客户沟通并给与反馈，尽最大能力满足客户需求是公司努力的目标之一。我公司优秀的售后服务提高了客户的忠诚度，同时也是公司客户管理与维护的主要手段。

② 产品多样性

公司拥有一定规模的生产设备、良好的生产技术以及经验丰富的生产技师，在生产全过程中具有较好的灵活性。根据客户需求，公司一般可在 2-3 天内完成生产并安排发货。若客户改变产品需求，公司能及时安排新规格产品的生产，因此在生产灵活性上公司具有较大的优势。对客户需要的特殊线径或漆层厚度，公司也能及时安排生产，并达到客户要求的技术标准，因此在适用性上也具有较大优势。

③品牌优势

公司生产的“多灵”牌产品在市场上有一定知名度。公司成立以来一直秉承“以科技创造市场，以质量赢得市场，以诚信稳固市场”的经营理念，树立了良好品牌形象，赢得了客户美誉。

(2) 竞争劣势

①人工成本

本公司拥有经验丰富，资历深厚的生产工人及技术工人，绝大部分都是从事漆包线生产长达 10 年以上的熟练人员。因此，相对同规模的其他厂商来说，在人工成本方面，本公司处于一定劣势。但是稍高的人工成本给公司带来了生产效率及产品质量的保证。

②资金实力、企业规模

由于公司主要依靠自有资金发展，所以对于资金需求量大的垫资项目，公司会面临一定的资金压力。公司目前的漆包线业务虽然在细分市场上有一定的稳定客户，但与业内大型上市公司相比，在规模和资金方面仍存在一定差距，竞争优势不明显。

第三章 公司治理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规模较小，机构设置简单，仅设立了股东会、1名执行董事和1名监事。日常经营管理中，股东会除涉及股权转让、增资、变更营业执照登记事项等必要事项需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外，存在未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审议公司运行事项的情形，会议记录也存在届次不清，记录不全等不规范之处。

2014年3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建立了三会治理结构，并根据《公司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基本治理制度。三会议事规则对三会成员资格、召开程序、议事规则、提案、表决程序等均作了具体规定。

公司重要事项遵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经过相关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股东、董事、监事按规定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履行权利义务。

（一）股东大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股东会召开情况：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会议议案
2012年第1次临时股东会	2012.02.16	1、同意王书豪将其持有的公司109.15万元出资额全部转让给李清； 2、同意以货币形式增加注册资本至1230万元。本次按同比例增加1000万元，其中许国荣增加525.4万元，李清增加474.6万元； 3、同时废止旧的章程，通过新的公司章程。
2012年第2次临时股东会	2012.08.22	1、同意李清将其持有的337.75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李军，同意李清将其持有的246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陈粹刚，同意许国荣将其持有的646.25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李军； 2、同意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铜线、电磁线、电线电缆专用设备制造及销售；绝缘制品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3、同意选举李军为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 4、同时废止旧的章程，通过新的公司章程。
2012年第3次临时股东会	2012.09.03	1、同意李军将其持有的公司984万元出资额全部转让给陈亮；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会议议案
		2、同意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铜线、电磁线、电线电缆专用设备制造、销售及技术服务；绝缘制品销售；再生资源利用技术的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培训；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3、同意选举陈亮为公司执行董事（执行董事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并行使法定代表人职权）； 4、同意并通过修正后的公司章程。
2013年第1次临时股东会	2013.01.01	1、同意陈粹刚将其持有的公司246万元出资额全部转让给吴盛； 2、同意修正后的公司章程。
2013年第2次临时股东会	2013.04.19	1、同意陈亮将其持有的984万元出资额全部转让给吴亚萍； 2、同意选举吴亚萍为公司执行董事； 3、同意并通过修正后的公司章程。
2013年第3次临时股东会	2013.12.05	1、拟以2013年11月31日为基准日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股份公司名称暂定为：常州大洋线缆股份有限公司等议案。

2014年2月11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由2名发起人股东组成，自股份公司成立至今未发生变动。

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会议议案
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02.11	1、《关于常州大洋线缆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的报告》 2、《决定以发起设立方式将常州大洋线缆有限公司依法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3、《关于发起人以常州大洋线缆有限公司净资产折为其持有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情况的报告》 4、《常州大洋线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5、《授权依据本决议组成的董事会于本次会议结束后立即办理与股份有限公司变更设立有关的各项事宜》 6、《选举吴亚萍、吴盛、朱晔、姚海涛、殷晖五人为公司董事，由该五人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7、《选举张建华、钱怡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该等两人与由常州大洋线缆有限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时宏华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8、《关于常州大洋线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9、《关于常州大洋线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会议议案
		《（草案）的议案》 10、《关于常州大洋线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11、《关于常州大洋线缆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12、《关于常州大洋线缆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13、《关于常州大洋线缆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14、《关于常州大洋线缆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议案》 15、《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股份挂牌公开转让的全部事宜的议案》 16、《关于本次创立大会经选举产生的董事会成员应立即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议案》 17、《关于本次创立大会经选举产生的监事会成员应立即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的议案》
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04.22	1、《常州大洋线缆股份有限公司挂牌同时并定向增发的议案》 2、《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挂牌同时并定向增发相关事宜的议案》 3、《常州大洋线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6.26	《关于对常州市恒晟广告传媒有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09.25	《关于确定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挂牌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的议案》

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均按会议通知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且对会议通知所列的全部议案均进行了审议，并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对审议的议案进行了表决。参会人员均按规定在会议记录和决议上签字。

最近两年内，公司共召开4次股东大会，均按照适用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召开，股东大会提案、表决程序及决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记录、决议内容齐备，股东大会决议均得以有效执行。

（二）董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规模较小，机构设置简单，未设立董事会，仅设有1名执行董事。

2014年02月11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吴亚萍、吴盛、殷晖、朱晔、姚海涛5名董事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三年。2014年02月12日，第一届董事会召开第1次会议，选举吴亚萍为公司董事长，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董事会召开情况：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会议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1次会议	2014.02.12	1、《关于选举常州大洋线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2、《关于聘任常州大洋线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3、《关于聘任常州大洋线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4、《关于聘任常州大洋线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5、《关于聘任常州大洋线缆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6、《关于常州大洋线缆股份有限公司内部组织机构设置（草案）的议案》 7、《关于常州大洋线缆股份有限公司基本管理制度汇编（草案）的议案》 8、《关于常州大洋线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草案）的议案》 9、《关于常州大洋线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草案）的议案》 10、《关于常州大洋线缆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11、《关于常州大洋线缆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12、《关于追认<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制定及实施效力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2次会议	2014.04.06	1、《常州大洋线缆股份有限公司挂牌同时并定向增发的议案》 2、《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挂牌同时并定向增发相关事宜的议案》 3、《常州大洋线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4、《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3次会议	2014.06.11	《关于对常州市恒晟广告传媒有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4次会议	2014.08.10	《关于公司2014半年度经营情况的报告》
第一届董事会第5次会议	2014.09.10	《关于确定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挂牌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的议案》

公司本届董事会设立至今，共召开5次董事会会议，均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召开，董事会提案、表决程序及决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记录、决议内容齐备，

决议均得以有效执行。

（三）监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规模较小，机构设置简单，未设立监事会，仅设有 1 名监事。

2014 年 02 月 11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张建华、钱怡 2 名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监事时宏华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三年。2014 年 02 月 12 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召开第 1 次会议，选举张建华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监事会召开情况：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会议议案
第一届监事会第 1 次会议	2014.02.12	1、《关于选举常州大洋线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2、《关于追认<监事会议事规则>制定及实施效力的议案》
第一届监事会第 2 次会议	2014.08.10	《关于公司 2014 半年度经营情况的报告》

公司本届监事会设立至今，共召开 2 次监事会会议，均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召开，监事会提案、表决程序及决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记录、决议内容齐备。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有限公司时期依法建立了公司治理基本架构，设了股东会、执行董事及一名监事。有限公司阶段存在未严格按时召开三会，董事、监事换届未形成书面决议，部分三会文件存在不完整及未归档保存等不规范之处。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制度，制定了规范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对三会的职权、议事规则、召开程序、提案、表决程序等都作了相关规定。公司重要决策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通过相关会议审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

股份公司设立时间较短，虽然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

的意识，注重人才培养，引进专业管理人才，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能给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且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该套制度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科学性、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有效识别和控制经营中的重大风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推动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考虑到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现有管理层人员规范运作观念薄弱，规范运作知识不足，专业管理人才短缺，董事会将会督促有关人员并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如自学考评、参加证券行业内有关考试、适时引进专业管理人才等多种手段，加强公司管理层人员规范运作知识的学习，不断提高公司全体管理层人员规范运作意识，促使公司治理制度能够得以有效地落实和执行，保证公司的长远发展。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亚萍女士最近两年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的情况；没有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或其他不诚信行为。

四、独立运营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亚萍女士除投资本公司外，还控制了常州市第一硬质合金工具厂（挂靠集体企业）。

公司与吴亚萍及常州市第一硬质合金工具厂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完全分开，并独立运营，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独立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

1) 资产完整

公司系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拥有原有限公司所有的与生产经营相适应的生产经营设备、无形资产等资产。公司对其资产拥有完全的所有权，权属清晰。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产权关系明确。

2) 业务独立

公司现经营范围为：铜线、电磁线、电线电缆专用设备制造、销售及技术咨询；绝缘制品销售；再生资源利用技术的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培训；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公司拥有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及相关资产。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不存在严重影响公司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均承诺未来不会从事与公司构成同业相竞争的业务，保证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关联方。

3) 机构独立

公司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组成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存在公司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制定了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各机构和各职能部门依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管理制度独立运作，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利用其地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独立性的现象。

4) 人员独立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董事、股东代表监事均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均由公司董事会聘任或辞退。公司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为其办理了社会保险。公司严格执行有关的劳动工资制度，独立发放员工工资。

5) 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和财务会计制度，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经核准开设了独立的基本存款账户，公司独立运营资金，未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公司系独立纳税主体，依法独立纳税。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亚萍女士除投资、控制本

公司外，还控制了挂靠常州市第二十四中学的集体企业——常州市第一硬质合金工具厂。

常州市第一硬质合金工具厂基本情况：

注册号：320402000003247

组织机构代码证：13719394-X

公司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罗汉路2号

法定代表人：吴亚萍

注册资本：18万元

经济性质：集体企业（挂靠）

成立日期：1994年7月19日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万能顶尖、机械制造、机床零部件、工具加工、金属切削工具；电子元器件加工、量具、量仪。制造、加工、销售。

常州市第一硬质合金工具厂从行业、实际经营业务、客户、产品方面均与本公司显著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与承诺

2014年4月15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亚萍女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表示目前从未从事与本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且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本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本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由其直接原因造成的，并经法律认定的本公司的全部经济损失。

六、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一）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或为其提供担保的情况

最近两年内，公司和各关联方仅有资金往来。报告期各期末关联方往来应收款项余额分别为：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其他 收款	吴盛	股东	-	-	246,000.00	4.70	-	-
	常州市第一硬质合金工具厂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	-	366,361.13	3.15	-	-
	陈亮	股东	-	-	-	-	2,011,726.00	16.82
合计			-	-	612,361.13	7.85	2,011,726.00	16.82

截至 2014 年 5 月 16 日，关联方占款已全部清理完毕。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二）为防止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章程》第三十五条 控股股东对公司董事、监事候选人的提名，应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和程序。控股股东提名的董事、监事候选人应当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决策、监督能力。控股股东不得对股东大会有关人事选举决议和董事会有关人事聘任决议履行任何批准手续；不得越过股东大会、董事会任免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控股股东与公司应实行人员、资产、财务分开，机构、业务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在控股股东单位不得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控股股东的高级管理人员兼任公司董事的，应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承担公司的工作。控股股东应尊重公司财务的独立性，不得干预公司的财务、会计活动。

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公司及其职能部门之间不应有上下级关系。控股股东及其下属机构不得向公司及其下属机构下达任何有关公司经营的计划和指令，也不得以其他任何形式影响公司经营管理的独立性。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其他单位不应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近似的业务，并应采取有效措施避免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与公司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应当严格限制占用公司资金。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得要求公司为其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也不得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实行“占用即冻结”机制，即发现公司控股股东侵占公司资产应立即申请司法冻结，凡不能以现金清偿的，通过变现股权偿还侵占资产。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五十一条 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

数。

《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三十三条每一董事享有一票表决权。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当同意票数与不同意票数相等时，公司董事长有最终决定权。

对于董事会权限范围内的对外担保，应当取得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

董事会作出关于关联交易的决议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十二条公司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审议。

第十三条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 15% 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除此之外均由董事会审议（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

第十四条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第四条下列对外担保应当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 1、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 2、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 3、连续 12 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 4、连续 12 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
- 5、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 6、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 的担保；
- 7、对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 8、证券监管部门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

股东大会审议在审议前款第（一）至（七）项担保事项时，应经出席会议

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股东大会审议前款第（七）项担保事项时，该股东或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

第五条除本制度第八条规定的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外的对外担保由董事会负责审批。应由董事会审批的对外担保，须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 2/3 以上董事审议同意。

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持有公司 5% 以下股份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前款的规定执行，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披露的具体情况

（一）持有（或控制）公司股份情况

姓名	在公司任职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方式
吴亚萍	董事长	984.00	80.00	直接持股
吴盛	董事、总经理	246.00	20.00	直接持股
殷晖	董事、副总经理	—	—	—
朱晔	董事、副总经理	—	—	—
姚海涛	董事	—	—	—
吴英楠	董秘	—	—	—
张建华	监事会主席	—	—	—
钱怡	监事	—	—	—
时宏华	职工监事	—	—	—
陆建峰	财务负责人	—	—	—
合计		1,230.00	100.00	—

（二）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吴亚萍与吴盛为母子关系，其他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2014年4月15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竞业限制承诺函》，均表示目前未从事与本公司存在竞业限制的活动，且在离职后三年内亦不从事与本公司存在竞业限制的活动，并自愿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本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本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四）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姓名	在公司任职	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吴亚萍	董事长	常州市第一硬质合金工具厂法定代表人
吴盛	董事、总经理	无
殷晖	董事、副总经理	无
朱晔	董事、副总经理	江苏镕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骄阳山水（江苏）油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 常州兴泰昌恒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姚海涛	董事	江苏尧典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吴英楠	董事会秘书	无
张建华	监事会主席	无
钱怡	监事	无
时宏华	职工监事	无
陆建峰	财务负责人	无

（五）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姓名	在公司任职	对外投资情况	利益冲突情况
吴亚萍	董事长	常州市第一硬质合金工具厂	无
吴盛	董事、总经理	无	无
殷晖	董事、副总经理	无	无
朱晔	董事、副总经理	持有江苏镕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75% 股权；持有常州兴泰昌恒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00% 股权	无
姚海涛	董事	江苏尧典律师事务所	无
吴英楠	董事会秘书	无	无
张建华	监事会主席	无	无

姓名	在公司任职	对外投资情况	利益冲突情况
钱怡	监事	无	无
时宏华	职工监事	无	无
陆建峰	财务负责人	无	无

(六) 最近两年受到证券行业监管部门处罚或被采取监管措施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均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或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七) 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内变动情况和原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内变动情况及原因如下：

2012.1.1—2014.2.10（有限公司阶段）				2014.2.11-2017.2.10(股份公司阶段)			
姓名/职务	产生方式	任职期间		姓名/职务	产生方式	变动原因	
董 事 会	许国荣/执行董事	选举	2011.12.14 至 2012.08.22	第 一 届 董 事 会	吴亚萍/董事长	选举	股改新选
	李军/执行董事	选举	2012.8.22 至 2012.09.03		吴盛/董事	选举	股改新选
	陈亮/执行董事	选举	2012.09.03 至 2013.04.19		殷晖/董事	选举	股改新选
	吴亚萍/执行董事	选举	2013.4.19 至 2014.02.10		朱晔/董事	选举	股改新选
					姚海涛/董事	选举	股改新选
监 事 会	姚海涛/监事	选举	2011.12.14 至 2012.08.22	第 一 届 监 事 会	张建华/监事会主席	选举	股改新选
	陈亮/监事	选举	2012.08.22 至 2012.09.03		钱怡/监事	选举	股改新选

	李军/监事	选举	2012.09.03 至 2013.01.01	事 会	时宏华/职工监事	选举	股改新选
	吴盛/监事	选举	2013.01.01 至 2014.02.10				
高 管 人 员	许国荣/总经理	聘任	2011.12.14 至 2012.08.22	高 管 人 员	吴盛/总经理	聘任	股改新聘
	殷晖/副总经理	聘任	1999.08.23 至 2014.02.10		殷晖/副总经理	聘任	股改新聘
	李军/总经理	聘任	2012.8.22 至 2012.09.03		朱晔/副总经理	聘任	股改新聘
	陈亮/总经理	聘任	2012.09.03 至 2013.04.19		陆建峰/财务负责人	聘任	股改新聘
	吴亚萍/总经理	聘任	2013.4.19 至 2014.02.10		吴英楠/董秘	聘任	股改新聘
变 动 原 因 说 明	<p>1、报告期内，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监事发生多次变动，均系控股股权转让同时调整执行董事、总经理、监事职位所致。</p> <p>2、股份公司设立时，公司新选或新聘了董事、监事、高管，主要管理层人员未发生实质变动。</p> <p>3、上述变动，均未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重大影响。</p>						

第四章 公司财务

一、最近二年及一期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

(一) 最近二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7,517.38	277,267.67	829,597.1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5,000,000.00	5,000,000.00
应收账款	15,393,428.98	16,247,510.55	10,760,170.66
预付款项	465,746.58	158,158.92	4,417,424.74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4,003,792.00	7,226,784.84	11,596,258.11
存货	12,564,601.98	12,709,875.27	3,667,142.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3,119.98
流动资产合计	32,495,086.92	41,619,597.25	36,273,713.0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11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2,110,864.02	2,362,298.48	2,772,853.87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无形资产	1,286,197.36	1,307,205.34	1,294,860.36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1,224.43	316,470.88	203,032.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38,285.81	3,985,974.70	4,380,746.59
资产总计	36,233,372.73	45,605,571.95	40,654,459.63
负债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376,087.16	11,474,103.20	15,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2,504,939.29	6,873,243.85	2,991,061.20
预收款项	298,213.77	133,734.01	635,713.28
应付职工薪酬	2,123,139.78	2,209,715.77	2,444,666.91
应交税费	123,010.45	287,595.85	341,170.14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213,662.60	5,223,180.37	617,427.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6,639,053.05	26,201,573.05	22,530,039.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负债合计	16,639,053.05	26,201,573.05	22,530,039.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300,000.00	12,300,000.00	12,300,000.00
资本公积	6,455,692.28	-	-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135,216.73	1,720,515.03	1,585,298.30
未分配利润	703,410.67	5,383,483.87	4,239,122.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594,319.68	19,403,998.90	18,124,420.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233,372.73	45,605,571.95	40,654,459.63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40,439,237.76	90,057,535.02	92,388,265.91
减：营业成本	37,383,235.87	83,624,601.76	88,610,717.61
营业税金及附加	23,441.81	26,184.72	118,621.83
销售费用	726,307.36	1,237,016.67	990,485.90
管理费用	1,905,603.71	2,974,686.88	2,943,966.86
财务费用	695,406.09	1,539,764.75	1,111,377.04
资产减值损失	99,014.20	453,754.07	459,970.6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137,126.44	36,113.7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3,771.28	1,338,652.61	-1,810,760.26
加：营业外收入	700,551.79	-	1,141.07
减：营业外支出	44,737.55	99,923.85	101,497.7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3,786.80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2,042.96	1,238,728.76	-1,911,116.96
减：所得税费用	71,722.18	-40,849.80	-203,032.3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0,320.78	1,279,578.56	-1,708,084.60
五、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0,320.78	1,279,578.56	-1,708,084.60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791,074.56	98,357,787.00	102,199,525.2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27,784.92	2,381,888.09	7,165,337.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018,859.48	100,739,675.09	109,364,862.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783,518.06	64,288,809.58	101,452,843.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56,116.96	4,105,637.15	4,046,827.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2,666.93	582,654.09	1,159,776.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94,178.18	31,060,059.95	29,275,974.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436,480.13	100,037,160.77	135,935,421.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2,379.35	702,514.32	-26,570,559.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43,336.44	36,113.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3,336.44	36,113.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541.03	237,766.80	28,589.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41.03	237,766.80	28,589.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41.03	-194,430.36	7,523.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8,000,000.00	2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8,000,000.00	3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8,016.04	7,525,896.80	12,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9,572.57	1,534,516.64	1,187,714.3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7,588.61	9,060,413.44	13,687,714.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7,588.61	-1,060,413.44	24,312,285.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9,750.29	-552,329.48	-2,250,749.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7,267.67	829,597.15	3,080,346.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517.38	277,267.67	829,597.15

2014年1-6月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300,000.00	-	-	-	1,720,515.03	5,383,483.87	19,403,998.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300,000.00	-	-	-	1,720,515.03	5,383,483.87	19,403,998.9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列示)	-	6,455,692.28	-	-	-1,585,298.30	-4,680,073.20	190,320.78
(一)净利润	-	-	-	-	-	190,320.78	190,320.78
(二)其它综合收益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190,320.78	190,320.7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的资本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其他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3、其他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其他	-	6,455,692.28	-	-	-1,585,298.30	-4,870,393.98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300,000.00	6,455,692.28	-	-	135,216.73	703,410.67	19,594,319.68

2013 年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300,000.00	-	-	-	1,585,298.30	4,239,122.04	18,124,420.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2,300,000.00	-	-	-	1,585,298.30	4,239,122.04	18,124,420.3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列示)					135,216.73	1,144,361.83	1,279,578.56
(一)净利润	-	-	-	-	-	1,279,578.56	1,279,578.56
(二)其它综合收益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1,279,578.56	1,279,578.5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的资本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其他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135,216.73	-135,216.73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135,216.73	-135,216.73	-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3、其他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其他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300,000.00	-	-	-	1,720,515.03	5,383,483.87	19,403,998.90

2012 年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300,000.00	-	-	-	1,585,298.30	5,947,206.64	19,832,504.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300,000.00	-	-	-	1,585,298.30	5,947,206.64	19,832,504.9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列示)							
(一)净利润	-	-	-	-	-	-1,708,084.60	-1,708,084.60
(二)其它综合收益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1,708,084.60	-1,708,084.6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的资本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其他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3、其他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其他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300,000.00	-	-	-	1,585,298.30	4,239,122.04	18,124,420.34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无。

（三）最近二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6 月的财务会计报告业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质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4）第 0765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一）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四）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它财务重组；
- ④其它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大于等于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

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组合中，本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一般为：

账龄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
1-2年	10
2-3年	20
3-4年	30
4-5年	50
5年以上	10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对关联方应收款项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但如果有确凿证据表明关联方债务单位已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并且不准备对应收款项进行债务重组或其它方式收回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其中预计全部无法收回的应收关联方的款项也可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五）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是指企业在营运过程中所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者在营运过程中将被消耗的材料、燃料等物资，本公司的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库存商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和其他成本。本公司发出存货按照加权平均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确认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在资产负债表日，如果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所有各类跌价准备的累计提取额不得超过实际成本。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六）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或者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付出的资产、

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企业合并中发生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费用。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

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处置股权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第四章公司财务”之“二（九）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七）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一是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二是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使用寿命，是指使用固定资产的预计期间，或者该固定资产所能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数量。

固定资产计价方法为：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

2、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预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确定折旧率，分类折旧年限、折旧率、预计残值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年	5	5.00
机器设备	5-15年	3-5	9.50-19.00
运输设备	4-10年	5	9.50-23.75
办公设备	3-5年	3-5	19.00-31.00
其他设备	5年	5	19.00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第四章公司财务”之“二（九）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

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八)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第四章公司财务”之“二（九）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九) 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

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收入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销售商品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与所有权有关的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确认。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按有关合同、协议规定的时间和方式确认收入的实现。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和会计数据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一) 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 2014 年 1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 916.75 万元、9,005.75 万元、9,238.83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11.29 万元、135.22 万元、-170.81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8.51%、7.14%、4.09%；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0.58%、6.94%、-9.42%；每股收益分别为 0.0092 元、0.1099 元、-0.1389 元。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能力及其变化的原因参见本节“(二) 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2、长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 2014 年 6 月末、2013 年末、2012 年末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5.50%、57.29%、55.42%。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较高水平，近二年一期基本维持稳定。公司负债均为流动负债，短期借款、应付账款等项每期末余额变动不大，属于

正常的经营性债务。

公司 2014 年 6 月末、2013 年末、2012 年末流动比率分别为 1.64、1.59、1.61，速动比率分别为 1.22、1.11、1.45，公司的资产流动性较好，具有短期偿债能力。

3、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 2014 年 1-6 月、2013 年、2012 年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0.57（未年化）、6.67、12.17，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0.73（未年化）、10.21、24.36。

公司报告期内营运能力及其变化的原因参见本节“（五）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化分析”。

4、获取现金能力

公司 2014 年 1-6 月、2013 年、2012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6,075.28 元、702,514.32 元、-26,570,559.28 元。2012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较多，主要为 2012 年为保证原材料供应支付了较多供应商款项，同时也支付了较多的拆借资金。

公司 2014 年 1-6 月、2013 年、2012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是 0 元、-194,430.36 元、7,523.96 元。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购置固定资产支出，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为长期股权投资分红收入。

公司 2014 年 1-6 月、2013 年、2012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 -150,722.92 元、-1,060,413.44 元、24,312,285.68 元。其中，2012 年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较多，为当年收到投资款 1000 万元、并取得借款 2800 万元所致。

5、与同行业公司的对比

从上市公司中遴选了宏磊股份（股份代码：002647）和蓉胜超微（股份代码：002141）两家公司进行财务指标比较。

项目	公司		宏磊股份 002647		蓉胜超微 002141	
	2013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2 年
资产总额 (万元)	4,559.18	4,065.45	260,779.23	277,849.84	67,393.72	66,517.54
营业收入 (万元)	9,005.75	9,238.831	372,102.34	375,988.45	100,058.00	90,730.44
毛利率(%)	7.14	4.09	4.02	6.06	9.79	9.01

资产负债率 (%)	57.31	55.42	54.97	60.42	49.51	49.64
流动比率(倍)	1.59	1.61	1.61	1.37	1.31	1.24
速动比率(倍)	1.11	1.45	1.27	1.14	0.95	0.89
应收账款周转 率(次)	6.67	12.17	7.06	9.14	5.37	4.89
存货周转率 (次)	10.21	24.36	8.95	10.01	7.72	7.45

注：选取两家公司漆包线产品的毛利率进行对比，使对比数据更具有可比性。

公司的主要业务为聚氨酯漆包线及其漆包绞合线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与上述两家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相近，产品相似，但是从产品细分领域来看仍有一定差异。宏磊股份主要生产应用于中小型电机、电器、精密仪表、电子、航空、航天、汽车、通讯等领域的漆包线，以聚酯漆包线为主；蓉胜超微主要生产用于继电器、微特电机、片式电子变压器和电磁阀等小型、微型和高精密电子元器件的微细漆包线，线径规格介于 $\Phi 0.016\text{mm} \sim \Phi 0.550\text{mm}$ 之间。而公司集中生产线径规格为 $\Phi 0.05\text{mm} \sim \Phi 1.6\text{mm}$ 的自焊型聚氨酯漆包线。

从资产规模和收入规模来看，公司规模较小，属于中小企业。

从公司所处发展阶段来看，公司设立满 15 年，属于产品成熟，发展稳定阶段，但是由于 2012 年公司实际控制人及管理层发生了变更，经营出现一定波动，但未造成重大影响。

从盈利能力来看，公司 2013 年毛利率、净资产收益率比 2012 年均有提升。2013 年公司毛利率略低于蓉胜超微，高于宏磊股份，主要原因为公司产品与两家对比公司存在差异，蓉胜超微生产的微细漆包线加工较为精细、技术含量较高，因此毛利率相对较高。

从营运能力来看，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存货周转率均高于对比公司，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公司资本规模较小，通过较快的资产周转率来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性。

（二）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1、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 按业务及产品类别划分的收入构成分析

最近二年一期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及变化趋势表（按产品类别）

产品类别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漆包线	39,565,705.61	97.84	86,712,730.59	96.29	87,845,703.46	95.08
绞线	612,340.53	1.51	1,263,524.85	1.40	1,492,714.51	1.62
铜元线	61,786.83	0.15	168,574.22	0.19	78,981.56	0.09
小计	40,239,832.97	99.51	88,144,829.66	97.88	89,417,399.53	96.78
其他业务收入:						
销售废料	199,404.79	0.49	1,912,705.36	2.12	2,970,866.38	3.22
小计	199,404.79	0.49	1,912,705.36	2.12	2,970,866.38	3.22
合计	40,439,237.76	100.00	90,057,535.02	100.00	92,388,265.91	100.00

公司的主要业务为聚氨酯漆包线及其漆包绞合线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公司收入按业务划分为主营业务收入及其他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收入为公司产品销售收入，按产品类别可划分为漆包线、绞线及铜元线，其中漆包线为公司主要产品，收入占比最大，2014年1-6月、2013年度、2012年度，漆包线收入占总收入比重分别为97.84%、96.29%、95.08%，呈逐年上升趋势。其他业务收入为废料销售收入，主要为产品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丝，该部分收入比重逐年下降，原因为公司加强了生产管理，提高了产品成品率。

2) 按地区划分的收入构成分析

最近二年一期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及变化趋势表（按地区）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华东地区	34,053,882.14	84.21	76,683,991.08	85.15	76,562,155.95	82.87
华南地区	1,273,835.98	3.15	1,116,713.43	1.24	2,152,646.60	2.33
华中地区	1,548,822.81	3.83	3,791,422.22	4.21	3,797,157.73	4.11
华北地区	3,283,666.10	8.12	7,708,925.00	8.56	9,275,781.90	10.04
西北地区	113,229.86	0.28	351,224.39	0.39	295,642.45	0.32
西南地区	64,702.78	0.16	162,103.56	0.18	110,865.92	0.12
东北地区	101,098.09	0.25	243,155.34	0.27	194,015.36	0.21

合计	40,439,237.76	100.00	90,057,535.02	100.00	92,388,265.91	100.00
----	---------------	--------	---------------	--------	---------------	--------

公司收入来源主要集中于华东、华北和华中地区，其中，华东地区占比最大，2014年1-6月、2013年度、2012年度占比分别为84.21%、85.15%、82.87%，主要原因为公司下游客户主要集中于长三角地区。

3) 主营业务产品毛利率结构分析

最近二年主要业务收入产品毛利率构成表

业务类别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毛利(元)	毛利率(%)	毛利(元)	毛利率(%)	毛利(元)	毛利率(%)
漆包线	3,002,181.45	7.59	6,263,309.64	7.22	3,691,364.33	4.20
绞线	48,025.36	7.84	34,763.75	2.75	-22,632.95	-1.52
铜元线	-3,772.14	-6.11	10,245.35	6.08	2,195.00	2.78
合计	3,046,434.67	7.57	6,308,318.74	7.16	3,670,926.38	4.11

总体来看，公司产品综合毛利率较低，是由公司所属漆包线生产行业的特点决定的。从产品类别来看，对公司产品综合毛利率影响较大的是漆包线产品，漆包线产品毛利率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6月分别为4.20%、7.22%、7.59%，呈上升趋势。

公司最近二年一期毛利率持续上升，原因包括：1) 公司产品定价方式决定了当铜价下跌，加工费不变时，产品毛利率会呈现上升趋势；2) 产品产量及销量的增长导致平均固定成本下降，带动了毛利率上升；3) 通过加强管理，合理配置人员，有效控制了生产成本。

2、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最近二年及一期营业收入、成本及利润对比表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3年比2012 年增长比例(%)
	金额(元)	金额(元)	金额(元)	
营业收入	40,439,237.76	90,057,535.02	92,388,265.91	-2.52
营业成本	37,383,235.87	83,624,601.76	88,610,717.61	-5.63
营业利润	-393,771.28	1,338,652.61	-1,810,760.26	173.93
利润总额	262,042.96	1,238,728.76	-1,911,116.96	164.82
净利润	190,320.78	1,279,578.56	-1,708,084.60	174.91
扣除非经常性损	-291,195.51	534,428.95	-1,632,134.58	132.74

益后的净利润				
--------	--	--	--	--

(1) 营业收入变动分析

公司 2013 年度、2012 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 90,057,535.02 元、92,388,265.91 元，2013 年度比 2012 年度营业收入减少 2,330,730.89 元，下降幅度为 2.52%。2014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40,439,237.76 元，占 2013 年全年营业收入的 44.90%。公司近二年一期营业收入基本稳定。

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也会根据以往订单量安排一定的库存。公司近二年一期实际生产及销售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3 年比 2012 年增长 (%)
产量 (吨)	693.79	1,795.03	1,580.35	13.58
销量 (吨)	800.44	1,647.44	1,574.42	4.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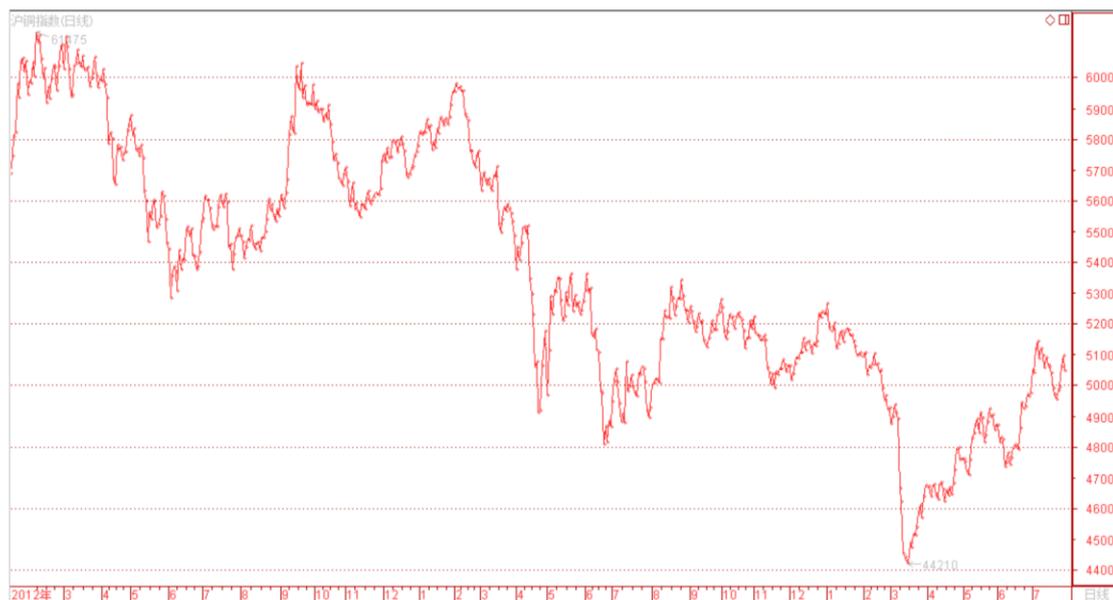
如上表所示，公司 2013 年产量比 2012 年增加 13.58%，销量增加 4.64%，2014 年 1-6 月销量为 2013 年全年销量的 48.59%，产销量基本稳定。

在 2013 年产、销量均有所上升的同时，公司 2013 年度营业收入比 2012 年度下跌 2.52% 的原因主要是由原材料价格下跌造成的。公司产品为聚氨酯漆包线，主要原材料为铜杆和油漆，其中铜杆占到原材料总成本的 90%。公司产品定价采取行业内通用的“当日铜价+加工费”的方式。2013 年，铜价相比 2012 年降幅较大（见 2012 年 1 月-2014 年 7 月铜价波动图：2012 年最低点为 53000 元/吨，2013 年最低点为 48000 元/吨，跌幅 9.43%），导致 2013 年公司产品价格下跌。

2012 年 1 月-2014 年 7 月铜价波动图

横坐标：时间轴（2012 年-2014 年 7 月）

纵坐标：价格（元/吨）



(2) 利润变动分析

公司 2014 年 1-6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净利润分别为 190,320.78 元、1,279,578.56 元、-1,708,084.60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291,195.51 元、534,428.95 元、-1,632,134.58 元。

公司 2013 年度净利润比 2012 年大幅上升 174.91%，主要原因：一是公司 2013 年处置了对常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后变更为：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取得处置收益及分红收益合计 1,137,126.44 万元，而 2012 年投资收益仅为 36,113.70 万元，同比大幅增长 3048.74%，影响当期净利润 82.03 万元；二是 2013 年初，现任总经理吴盛总结上年经营经验，优化人员配置，合理安排生产计划，降低生产成本，2013 年公司毛利率由 2012 年的 4.09% 上升到 7.14%，上升了 3.05%，毛利率的上升导致毛利及净利润增加。

2013 年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比 2012 年增加 132.74%，主要原因为：公司 2004 年 6 月入股常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初始投资金额 110,000.00 元，持有期间以成本法进行核算。2013 年 7 月将该股权转让给常州翔融电工材料有限公司，转让价格 1,203,790.00 元，确认处置收益 1,093,790.00 元，影响当期净利润 820,342.50 元。

2014 年 1-6 月实现净利润 190,320.78 元，为 2013 年度净利润的 14.87%。主要原因为：第一，2014 年 1-6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0,439,237.76 元，占 2013 年全年营业收入的 44.90%，营业收入有所下降；第二，公司 2013 年处置了对常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的长期股权投资，取得处置收益及分红收益合计

1,137,126.44 万元，而 2014 年 1-6 月无投资收益，导致 2013 年基数较高；第三，2014 年 1-6 月公司为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支付了部分中介机构费用导致了管理费用增加较多，具体分析见本章“（三）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及说明”。

2014 年 1-6 月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91,195.51 元。主要是公司 2014 年 1-6 月收到常州市天宁区经济和信息化局拨付的股改奖励资金 50 万元，以及当期核销了长期挂账的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共计 200,551.79 元，取得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81,516.29 元。

（3）公司净利润水平较低的原因及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水平较低，主要是公司资金规模较小限制了公司的产能，导致公司产量、销量规模小，净利润水平较低。

公司漆包线产品的定价原则是“铜价+加工费”，其中铜价取决于市场价格，随市场波动而变化，单位产品加工费基本稳定，漆包线加工企业的利润来源主要为加工费，盈利能力主要取决于产量和销量。针对盈利能力较弱，公司将采取如下措施：（1）公司通过定向发行股票的方式，募集资金 2280 万元，公司拟利用募集资金改善公司流动资金不足的状况，提高公司产能利用率，进而增加公司产量及销量，提高公司利润水平；（2）控制费用。公司毛利较低，但是最近二年一期管理费用支出较高。公司今后将严格控制管理费用，避免不必要支出；（3）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加强新客户的开发与维护；（4）申请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借助资本市场拓宽融资渠道，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提高盈利能力。

（4）公司是否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①公司所在行业市场前景广阔

目前，我国漆包线的市场需求量在 110 万吨，其中中、小规格漆包线约占 45%。主要应用领域是小家电、汽车电机、电动工具、通信、电子信息及微电机等行业。受益于我国各大产业（如电子信息、电力工业以及通讯等）的快速发展，我国漆包线的市场需求快速增长。根据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的预测，到 2015 年我国漆包线市场的需求量预计将达到 140-150 万吨，市场前景广阔。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章 公司业务之六、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②公司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

相比同行业其他公司，公司具有“产品规格、产品质量管理及优质服务；产品多样性及一定的品牌优势。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章 公司业务之六、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四）行业竞争情况”。

③公司期后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 2014 年 7-10 月累计实现营业收入约 1700 万元，2014 年 1-10 月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5720 余万元，约占 2013 年营业收入的 64%。收入下降的原因主要为：（1）2014 年原材料价格下降带动公司产品价格下降；（2）2014 年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导致下游部分客户订单缩减；（3）中秋节及国庆节假期，公司全体员工均按照法定假日休假，导致 9-10 月营业收入较低。

2014 年 7-10 月累计实现净利润约-30 万元，2014 年 1-10 月累计实现净利润约为-11 万元。亏损原因为公司营业收入下降，但是固定费用支出较多。

由于公司与客户均是长期合作，客户一般通过订单形式向公司采购。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签订但尚未完成的订单约 300 万元。

综上，结合公司报告期实际经营情况、市场开发能力、市场前景、公司核心竞争优势、期后签订合同、期后收入实现等情况，公司作为小规模企业，具有一定的市场竞争能力。

（三）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及说明

最近二年及一期费用及结构分析表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3 年比 2012 年增长 (%)
	金额 (元)	金额 (元)	金额 (元)	
营业收入	40,439,237.76	90,057,535.02	92,388,265.91	-2.52
销售费用	726,307.36	1,237,016.67	990,485.90	24.89
管理费用	1,905,603.71	2,974,686.88	2,943,966.86	1.04
其中：研发费用	-	-	-	-
财务费用	695,406.09	1,539,764.75	1,111,377.04	38.55
销售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	1.80	1.37	1.07	---
管理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	4.71	3.30	3.19	---
财务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	1.72	1.71	1.20	---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是销售人员的工资、差旅费以及运输费、修理费等，2014

年 1-6 月、2013 年、2012 年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1.80%、1.37%和 1.07%，比重较小。2013 年销售费用比 2012 年增长 24.89%，高于收入增长率的原因主要是 2013 年产品销量的增加导致运输费用的增加。2014 年 1-6 月销售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进一步上升，原因主要为运输费用的增加。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是管理部门的人员工资及各项社保支出、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办公费、固定资产折旧、中介机构费用等，2014 年 1-6 月、2013 年、2012 年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4.71%、3.30%、3.19%。公司 2014 年 1-6 月管理费用项目中增加较多的项目为差旅费及中介机构服务费，系申请挂牌发生的中介机构费用。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是银行手续费及银行贷款利息，2014 年 1-6 月、2013 年、2012 年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1.72%、1.71%、1.20%。

公司 2014 年 1-6 月、2013 年、2012 年三项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23%、6.38%、5.46%，占比较小。最近二年一期比重有所增加，属于正常变动。

(四)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1、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最近二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投资收益	-	1,093,790.00	-
营业外收入	700,551.79	-	1,141.07
营业外支出	44,737.55	99,923.85	101,497.77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655,814.24	993,866.15	-100,356.70
减：所得税影响数	174,297.95	248,716.54	-24,406.6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81,516.29	745,149.61	-75,95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91,195.51	534,428.95	-1,632,134.58
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	253.00	58.23	4.45

投资收益为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收益。公司 2004 年 6 月入股常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初始投资金额 110,000.00 元，持有期间以成本法进行核算。2013 年 7 月转让给常州翔融电工材料有限公司，转让价格 1,203,790.00 元，确

认处置收益 1,093,790.00 元。2013 年该项投资收益影响当期净利润 820,342.50 元，但该长期股权投资与公司经营无关联关系，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持续性影响，公司经营亦不依赖于该项非经常性损益。

公司 2014 年 1-6 月营业外收入主要为 2014 年 3 月 28 日收到常州市天宁区经济和信息化局拨付的股改奖励资金 50 万元，以及当期核销了长期挂账的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共计 200,551.79 元。2012 年营业外收入为一笔地方税务局退回，金额 1,141.07 元。2014 年营业外收入对当期净利润影响较大，但是该营业外收入非持续发生，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造成持续性影响。

营业外支出主要为公司车辆违章罚款、防洪保安资金及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其中，车辆罚款为公司车辆在运输途中发生的违章罚款，以罚款单实报实销；防洪保安资金为每年按季度销售额的 0.10% 计提缴纳；固定资产处置发生于 2013 年 11 月，系车辆报废损失。

综上所述，公司净利润不存在依赖于非经常性损益的情况。

2、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明细表

税种	税率	计税依据
增值税	17%	应纳税增值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应纳增值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应纳增值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应纳增值税额
企业所得税	25%	应纳税所得额

(五) 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化分析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61.87	832.60	272.50
银行存款	67,355.51	276,435.07	829,324.65
其他货币资金	-	-	-
合计	67,517.38	277,267.67	829,597.15

2、应收票据

单位：元

种类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	5,000,000.00	5,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	-
合计	-	5,000,000.00	5,000,000.00

各报告期末票据明细情况

2013年12月31日应收票据明细情况：

出票人名称	金额（元）	期限	销售内容	期后承兑/转让
浙江国力纺织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3.09.22 -2014.03.22	债权债务	背书转让常州鸿泰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31日应收票据明细情况：

出票人名称	金额（元）	期限	销售内容	期后承兑/转让
滩溪县鸿源煤化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2.10.11 -2013.04.11	债权债务	银行承兑

3、应收账款

1) 最近二年及一期的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情况：

账龄	2014年6月30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5,840,829.28	98.00	475,224.88
1-2年	20,591.53	0.13	2,059.15
2-3年	2,344.00	0.01	468.80
3-4年	-	-	-
4-5年	14,834.00	0.09	7,417.00
5年以上	286,225.11	1.77	286,225.11
合计	16,164,823.92	100.00	771,394.94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6,636,376.99	98.22	499,091.31	10,907,843.99	97.31	327,235.32
1-2年	4.00	0.00	0.40	-	-	-

2-3 年	-	-	-	14,834.00	0.13	2,966.80
3-4 年	14,834.00	0.09	4,450.20	199,884.13	1.78	59,965.24
4-5 年	199,674.93	1.18	99,837.47	55,551.80	0.50	27,775.90
5 年以上	86,740.82	0.51	86,740.82	31,189.02	0.28	31,189.02
合计	16,937,630.74	100.00	690,120.19	11,209,302.94	100.00	449,132.28

公司 2014 年 6 月 30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6,164,823.92 元、16,937,630.74 元、11,209,302.94 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2 年末余额增加 5,728,327.80 元，增长 51.10%，主要是 2013 年公司为进行客户整合，与翔融电工签订《产品销售及合作协议》，翔融电工成为公司一级经销商，同时公司提供给翔融电工一定的回款期，一般为两个月。

公司 2014 年 6 月末、2013 年末、2012 年末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56（未年化）、6.67、12.17。公司最近二年一期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是由于公司一般采取款到发货的销售模式，应收账款周转较快。2013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降低，主要为 2013 年公司为经销商提供了两个月的账期，款项回收速度有所放缓，但总体来看，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仍处于较高水平。

从应收账款账龄结构来看，公司 2014 年 6 月 30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应收账款比率分别为 98.00%、98.22%、97.31%，账龄结构较好。对个别账龄较长的款项（5 年以上账龄）计提 100% 坏账准备。

2) 各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元)	占应收账款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常州翔融电工材料有限公司	8,135,107.28	50.33	货款	1 年以内
2	杭州万鑫电工材料有限公司	3,634,016.28	22.48	货款	1 年以内
3	杭州锡翔电工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	12.37	货款	1 年以内
4	杭州嘉翔电子有限公司	900,906.46	5.57	货款	1 年以内
5	杭州瑞翔电子有限公司	301,596.48	1.87	货款	1 年以内
	合计	14,971,626.50	92.62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元)	占应收账款	款项	账龄
----	------	---------	-------	----	----

			比例 (%)	性质	
1	常州翔融电工材料有限公司	10,733,694.84	63.37	货款	1年以内
2	杭州万鑫电工材料有限公司	3,475,143.14	20.52	货款	1年以内
3	杭州锡翔电工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	11.81	货款	1年以内
4	常州南方电器元件厂有限公司	295,912.00	1.75	货款	1年以内
5	常州市博龙电器有限公司	100,000.00	0.59	货款	4-5年
合计		16,604,749.98	98.04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元)	占应收账款比例 (%)	款项性质	账龄
1	杭州万鑫电工材料有限公司	4,276,815.15	38.15	货款	1年以内
2	杭州锡翔电工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	17.84	货款	1年以内
3	杭州裕正电子有限公司	1,103,959.37	9.85	货款	1年以内
4	上海田渊变压器有限公司	944,350.17	8.42	货款	1年以内
5	苏州市新辉物资有限公司	563,763.06	5.03	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8,888,887.75	79.29		

3) 截至2014年6月30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截至2014年6月30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4、预付账款

1) 最近二年及一期的预付账款情况分析如下：

账龄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1年以内	423,074.04	90.84	158,158.92	100.00	4,417,424.74	100.00
1年以上	42,672.54	9.16	-	-	-	-
合计	465,746.58	100.00	158,158.92	100.00	4,417,424.74	100.00

公司2013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余额为158,158.92元，比上年末4,417,424.74元减少4,259,265.82元，下降96.42%。期末余额为预付供应商原材料货款。

2) 各报告期末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元）	占预付账款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江苏步步高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72,885.76	58.59	货款	1 年以内
2	江苏新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36,382.85	29.28	货款	1 年以内
3	常州市联陵化工有限公司	38,953.32	8.36	货款	1-2 年
4	常州鸿丰科技有限公司	6,400.00	1.37	货款	1 年以内
5	天宁动力机电设备总汇	5,000.00	1.07	货款	1 年以内
合计		459,621.93	98.67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元）	占预付账款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江苏新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2,332.14	58.38	货款	1 年以内
2	常州市联陵化工有限公司	38,953.32	24.63	货款	1 年以内
3	常州市恒发化工有限公司	8,300.40	5.25	货款	1 年以内
4	常州鸿丰科技有限公司	6,400.00	4.05	货款	1 年以内
5	天宁动力机电设备总汇	5,000.00	3.16	货款	1 年以内
合计		150,985.86	95.46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元）	占预付账款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宜兴金泰铜材有限公司	4,417,424.74	100.00	货款	1 年以内
合计		4,417,424.74	100.00		

3)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预付款项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预付账款余额中无预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5、其他应收款

1) 最近二年及一期的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情况：

账龄	2014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486,997.64	10.59	14,609.93
1-2年	2,962,760.32	64.45	296,276.03
2-3年	1,081,150.00	23.52	216,230.00
3-4年	-	-	-
4-5年	-	-	-
5年以上	66,386.81	1.44	66,386.81
合计	4,597,294.77	100.00	593,502.77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3,512,411.35	45.02	87,001.51	11,890,353.11	99.42	296,358.81
1-2年	4,223,750.00	54.13	422,375.00	2,515.35	0.02	251.54
2-3年	-	-	-	-	-	-
3-4年	-	-	-	-	-	-
4-5年	-	-	-	-	-	-
5年以上	66,386.81	0.85	66,386.81	66,386.81	0.56	66,386.81
合计	7,802,548.16	100.00	575,763.32	11,959,255.27	100.00	362,997.16

公司2014年6月30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4,597,294.77元、7,802,548.16元、11,959,255.27元。各期末余额较大,主要原因为公司在持续生产经营过程中,与其他企业发生较多的往来款。

截至2014年6月30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公司账龄在2年以内其他应收款占总额的比例分别为75.04%、99.15%、99.44%,账龄结构较好。公司对账龄较长(5年以上)的款项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完善了重大事项决策程序及相关管理制度,制定《重大事项决策管理办法》,今后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管理制度规定,执行审批程序,规范公司资金使用。

2) 各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常州凯立特机械有限公司	2,000,000.00	43.50	借款	1-2年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2	龚晨	500,000.00	10.88	装修款	2-3年
3	江苏沃尔夫机械有限公司	491,500.00	10.69	借款	1-2年
4	耿华	491,150.00	10.68	借款	2-3年
5	常州市凯密柯商贸有限公司	300,000.00	6.53	借款	1-2年
合计		3,782,650.00	82.28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常州凯立特机械有限公司	3,000,000.00	38.45	借款	1-2年
2	常州岩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132,911.00	14.52	借款	1年以内
		135,000.00	1.73	借款	1-2年
3	江苏天成钢管有限公司	660,000.00	8.46	借款	1年以内
4	龚晨	500,000.00	6.41	装修款	1-2年
5	耿华	498,750.00	6.39	借款	1-2年
合计		5,926,661.00	75.96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江苏立凯设备安装维护有限公司	5,000,000.00	41.81	借款	1年以内
2	常州凯立特机械有限公司	3,000,000.00	25.09	借款	1年以内
3	陈亮	2,011,726.00	16.82	借款	1年以内
4	耿华	500,000.00	4.18	借款	1年以内
5	龚晨	500,000.00	4.18	装修款	1年以内
合计		11,011,726.00	92.08		

常州凯立特、常州岩松、江苏天成、江苏立凯、江苏沃尔夫、常州凯密柯向公司借款属于企业间资金拆借行为，用于资金周转。借款由总经理批准借出，借款发生时均未与公司签订协议，期间未向公司支付资金占用费。几家借款公司与大洋线缆无关联关系。江苏立凯已于2013年归还借款，江苏天成、常州岩松已于2014年6月归还借款。其余三家尚未归还。2014年10月，公司与常州凯立特、江苏沃尔夫、常州凯密柯分别补签了《借款协议》，明确了债权债务关系，并约定最迟还款期限为2014年12月31日。同时，公司总经理吴盛承诺，

积极对该几笔款项进行催收，并在 2014 年底之前收回资金。如果不能收回，将由他本人清偿借款承担赔偿责任。以上资金拆借事项发生于有限公司时期，占用了公司流动资金，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了一定影响。

公司对龚晨的应收款系龚晨预支借款为公司办公室进行装修改造，工程尚未完工，暂未取得发票所致。此项工程预计 2014 年底完工，届时公司将督促龚晨开具发票。

公司对耿华的应收款系借款，未约定利息，期后未偿还。公司与其补签了《借款协议》，约定最迟还款期限为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对陈亮的应收款系 2012 年陈亮向吴亚萍转让股权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当时由公司代缴。由于陈亮系代吴亚萍持有公司股份，2013 年将该笔款项还原到吴亚萍名下。目前该笔款项已归还公司。

3)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欠款。

4)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期末余额中无其他关联方欠款。

5) 公司对非关联方借款的管理措施

对于非关联方借款，公司将进行积极清理，并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对外拆借资金的回收。

董事会承诺：在未来的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原则上要杜绝所有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发生。确需发生的，必须由董事会对其发生的必要性形成专门提案，并经股东大会回避表决通过。

发生资金拆借的，应与借款方签订书面借款协议，约定资金占用费及还款时间，严格监控借款企业的经营情况，保证资金按时回收，避免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6、存货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龄
原材料	5,204,407.37	-	5,204,407.37	1 年以内
自制半成品	900,680.45	-	900,680.45	1 年以内

产成品	6,377,514.17	-	6,377,514.17	1 年以内
在产品	81,999.99	-	81,999.99	1 年以内
合计	12,564,601.98	-	12,564,601.98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龄
原材料	2,104,707.92	-	2,104,707.92	1 年以内
自制半成品	348,281.68	-	348,281.68	1 年以内
产成品	10,256,885.67	-	10,256,885.67	1 年以内
合计	12,709,875.27	-	12,709,875.27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龄
原材料	385,646.68	-	385,646.68	1 年以内
自制半成品	171,385.03	-	171,385.03	1 年以内
产成品	3,110,110.69	-	3,110,110.69	1 年以内
合计	3,667,142.40	-	3,667,142.40	

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及产成品。其中，原材料主要是为生产漆包线持有的铜杆、油漆等；自制半成品为生产过程中拉细的铜丝；产成品为成品漆包线及绞线。

公司 2014 年 6 月末、2013 年末、2012 年末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96（未年化）、10.21、24.36。存货的周转是在订单的生产过程中实现的。公司存货周转率较高，主要是原材料铜杆价格较高，且价格波动较大，加上供应商一般不提供账期，所以公司未大量囤积原材料，公司每月产销量较大，实现了存货较快的周转。2013 年存货周转率有所降低，主要原因为：（1）2013 年年末原材料价格下降，公司储备了较多原材料；（2）为满足 2014 年年初销售订单而储备了较多库存。总体来看，公司存货周转状况良好。

公司期末存货为生产正常持有。无用于担保或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7、固定资产及折旧

1)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6月30日
一、原价合计	8,922,812.73	4,541.03	-	8,927,353.76
其中：房屋建筑物	2,647,234.00	-	-	2,647,234.00
运输工具	724,546.49	2,190.60	-	726,737.09
机器设备	5,464,281.17	-	-	5,464,281.17
办公设备	61,468.03	2,350.43	-	63,818.46
其他设备	25,283.04	-	-	25,283.04
二、累计折旧合计	6,560,514.25	255,975.49	-	6,816,489.74
其中：房屋建筑物	1,356,289.38	65,579.94	-	1,421,869.32
运输工具	405,399.59	57,682.56	-	463,082.15
机器设备	4,773,556.10	123,031.11	-	4,896,587.21
办公设备	14,899.58	7,878.52	-	22,778.10
其他设备	10,369.60	1,803.36	-	12,172.96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
运输工具	-	-	-	-
机器设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其他设备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2,362,298.48			2,110,864.02
其中：房屋建筑物	1,290,944.62			1,225,364.68
运输工具	319,146.90			263,654.94
机器设备	690,725.07			567,693.96
办公设备	46,568.45			41,040.36
其他设备	14,913.44			13,110.08

2)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8,859,781.93	189,266.80	126,236.00	8,922,812.73
其中：房屋建筑物	2,647,234.00	-	-	2,647,234.00
运输工具	726,065.49	124,717.00	126,236.00	724,546.49
机器设备	5,444,195.70	20,085.47	-	5,464,281.17
办公设备	28,589.74	32,878.29	-	61,468.03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设备	13,697.00	11,586.04	-	25,283.04
二、累计折旧合计	6,086,928.06	596,035.39	122,449.20	6,560,514.25
其中：房屋建筑物	1,225,129.52	131,159.86	-	1,356,289.38
运输工具	415,523.11	112,325.68	122,449.20	405,399.59
机器设备	4,435,989.94	337,566.16	-	4,773,556.10
办公设备	2,960.30	11,939.28	-	14,899.58
其他设备	7,325.19	3,044.41	-	10,369.60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
运输工具	-	-	-	-
机器设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其他设备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2,772,853.87			2,362,298.48
其中：房屋建筑物	1,422,104.48			1,290,944.62
运输工具	310,542.38			319,146.90
机器设备	1,008,205.76			690,725.07
办公设备	25,629.44			46,568.45
其他设备	6,371.81			14,913.44

3) 2012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8,838,188.34	28,589.74	6,996.15	8,859,781.93
其中：房屋建筑物	2,647,234.00	-	-	2,647,234.00
运输工具	726,065.49	-	-	726,065.49
机器设备	5,447,345.70	-	3,150.00	5,444,195.70
办公设备	3,846.15	28,589.74	3,846.15	28,589.74
其他设备	13,697.00	-	-	13,697.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5,469,476.59	624,447.62	6,996.15	6,086,928.06
其中：房屋建筑物	1,093,969.64	131,159.88	-	1,225,129.52
运输工具	329,917.03	85,606.08	-	415,523.11
机器设备	4,037,416.17	401,723.77	3,150.00	4,435,989.94

项目	201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办公设备	3,451.00	3,355.45	3,846.15	2,960.30
其他设备	4,722.75	2,602.44	-	7,325.19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
运输工具	-	-	-	-
机器设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其他设备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3,368,711.75			2,772,853.87
其中：房屋建筑物	1,553,264.36			1,422,104.48
运输工具	396,148.46			310,542.38
机器设备	1,409,929.53			1,008,205.76
办公设备	395.15			25,629.44
其他设备	8,974.25			6,371.81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中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机器设备所占固定资产总额（净值）比重分别为58.05%、12.49%、26.89%，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所占比重较大，符合公司所属制造行业的特点。

公司2014年6月30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分别为2,110,864.02元、2,362,298.48元、2,772,853.87元，各期金额变动不大。公司近二年一期内未购置重大固定资产。

4)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无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无固定资产用于抵押的情况。

5)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无闲置或准备处置的固定资产，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无固定资产发生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

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对其他企业投资	-	-	110,000.00
合计	-	-	110,000.00

公司于2004年6月入股常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入股金额110,000.00

元，取得股权证，此笔投资作为长期股权投资以成本法进行核算。2013年7月，公司将该笔投资以1,203,790.00元转让给常州翔融电工材料有限公司。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9、无形资产及摊销

1) 截至2014年6月30日无形资产原值、摊销、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6月30日
一、原值合计	1,680,300.00	-	-	1,680,300.00
其中：土地使用权	1,615,800.00	-	-	1,615,800.00
ERP 管理软件	48,500.00	-	-	48,500.00
标签打印系统软件	16,000.00	-	-	16,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373,094.66	21,007.98	-	394,102.64
其中：土地使用权	355,478.00	16,158.00	-	371,636.00
ERP 管理软件	1,616.66	4,849.98	-	6,466.64
标签打印系统软件	16,000.00	-	-	16,000.00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土地使用权	-	-	-	-
ERP 管理软件	-	-	-	-
标签打印系统软件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1,307,205.34			1,286,197.36
其中：土地使用权	1,260,322.00			1,244,164.00
ERP 管理软件	46,883.34			-
标签打印系统软件	-			42,033.36

2)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无形资产原值、摊销、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原值合计	1,631,800.00	48,500.00	-	1,680,300.00
其中：土地使用权	1,615,800.00	-	-	1,615,800.00
ERP 管理软件	-	48,500.00	-	48,500.00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标签打印系统软件	16,000.00	-	-	16,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336,939.64	36,155.02	-	373,094.66
其中：土地使用权	323,162.00	32,316.00	-	355,478.00
ERP 管理软件	-	1,616.66	-	1,616.66
标签打印系统软件	13,777.64	2,222.36	-	16,000.00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土地使用权	-	-	-	-
ERP 管理软件	-	-	-	-
标签打印系统软件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1,294,860.36			1,307,205.34
其中：土地使用权	1,292,638.00			1,260,322.00
ERP 管理软件	-			46,883.34
标签打印系统软件	2,222.36			-

3)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原值、摊销、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一、原值合计	1,631,800.00	-	-	1,631,800.00
其中：土地使用权	1,615,800.00	-	-	1,615,800.00
ERP 管理软件	-	-	-	-
标签打印系统软件	16,000.00	-	-	16,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299,290.36	37,649.28	-	336,939.64
其中：土地使用权	290,846.00	32,316.00	-	323,162.00
ERP 管理软件	-	-	-	-
标签打印系统软件	8,444.36	5,333.28	-	13,777.64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土地使用权	-	-	-	-
ERP 管理软件	-	-	-	-
标签打印系统软件	-	-	-	-

项目	201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合计	1,332,509.64			1,294,860.36
其中：土地使用权	1,324,954.00			1,292,638.00
ERP 管理软件	-			-
标签打印系统软件	7,555.64			2,222.36

公司拥有的常州市天宁区青龙新丰村 47109010 号地块国有土地使用权系公司于 2002 年 12 月 29 日取得，国有土地使用证证号为常国用（2003 变）字第 00025 号，土地登记面积为 9663.0 平方米，土地登记用途为工业用地，终止日期为 2052 年 12 月 29 日，使用期 50 年。土地取得时原价为 1,615,800.00 元，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摊销年限为 50 年。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该土地使用权累计摊销 371,636.00 元，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 1,244,164.00 元。

ERP 管理软件于 2013 年 11 月 30 日起用，原值 48,500.00 元，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摊销年限为 5 年。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累计摊销 6,466.64 元，账面价值为 42,033.36 元。

标签打印系统软件于 2010 年 6 月起用，原值 16,000.00 元，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摊销年限为 3 年。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该项无形资产已经摊销完毕，账面价值为 0。

4)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形产权属清晰，无用于抵押的情况。

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16 日聘请南京大陆土地估价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土地使用权价值进行了评估，评估基准日 2012 年 11 月 14 日，该土地使用权价格为人民币 369 万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无形资产未发生减值迹象。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1,224.43	316,470.88	203,032.36
合计	341,224.43	316,470.88	203,032.36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364,897.71	1,265,883.51	812,129.44
合计	1,364,897.71	1,265,883.51	812,129.44

（六）主要负债情况

1、短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	-	2,500,000.00
保证借款	11,376,087.16	11,474,103.20	13,000,000.00
合计	11,376,087.16	11,474,103.20	15,500,000.00

1) 2013年12月11日, 公司与华夏银行常州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为人民币350万元, 合同编号为CZZXD110120130210, 有效期一年。

2013年12月10日, 吴亚萍、常州市第一硬质合金工具厂分别与华夏银行常州分行签订编号为CZZX(小-个高保)20130055的《个人最高额保证合同》和编号为CZZX(小-高保)20130060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此笔借款提供担保。此两项担保为关联方担保。

该笔借款已于2014年7月转贷, 转贷后金额为330.75万元。

2) 2012年11月9日, 公司与江苏银行钟楼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为人民币800万元, 合同编号为JK061812000157, 有效期一年。同日, 常州江之源电子有限公司与江苏银行钟楼支行签订编号为B2061812000351的《保证担保合同》, 为此笔借款提供担保。

此笔借款已于2013年11月8日到期, 由于原担保单位常州江之源电子有限公司经营状况不佳, 银行要求公司追加担保或变更担保方式, 目前公司与银行就转贷事宜仍在协商中。截至本文件签署日, 银行方面未就该笔逾期贷款采取任何催收措施。

按照公司与江苏银行常州钟楼支行签订的借款合同的约定, 贷款逾期将按照合同借款利率的50%计收罚息。该笔贷款合同利率为7.20%, 罚息率为3.60%。至2014年11月08日, 该笔贷款逾期满1年, 按照本金800万元计算, 公司在贷款逾期一年后需缴纳的利息为57.60万元, 罚息为28.80万元, 合计86.40万元。截至2014年8月30日, 此笔贷款账面本金余额为7,876,087.16元。从2013年12月至2014年8月30日, 公司已按月向江苏银行常州钟楼支行支付了利息及罚息合计74.03万元。如果未来银行不认可公司提供的担保, 公司将按照还款日本金余额及欠息金额全数归还银行。

经公司 201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以每股 4 元的价格定向发行 570 万股股份，募集资金 2,280.00 万元。截至 2014 年 11 月 12 日，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到位，由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4 年 11 月 12 日对该投资款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4]第 07124 号验资报告。同时，公司仍然希望能够在挂牌后通过股权质押的担保方式办妥转贷手续，如果未来江苏银行不认可公司用股票质押且要求公司全额归还其贷款本息时，公司将考虑履行相应内部决策程序后，用股权募集的营运资金偿还。

3)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短期借款明细表

单位：元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借款期限	年利率	借款用途	抵质押情况	备注
华夏银行常州分行	3,500,000.00	2013.12.11 -2014.07.11	7.80%	流动资金	无	关联方担保
江苏银行钟楼支行	7,876,087.16	2012.11.09 -2013.11.08	7.20%	流动资金	无	第三方担保

2、应付账款

1)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表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094,232.82	83.60	6,841,543.30	99.54	2,943,942.05	98.42
1-2 年	410,706.47	16.40	-	-	47,119.15	1.58
2-3 年	-	-	31,700.55	0.46	-	-
3 年以上	-	-	-	-	-	-
合计	2,504,939.29	100.00	6,873,243.85	100.00	2,991,061.20	100.00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原材料供应商的采购款。对比公司采购规模，公司近二年一期应付账款余额较小，原因为公司原材料单价较高，需求量较大，采购铜杆一般是现货现结。2012 年及 2013 年年底公司应付账款账龄一年以内的占 99% 以上，账龄结构较合理。

2) 各报告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债权人情况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艾维特电气绝缘材料(常州)有限公司	421,325.00	16.82	货款	1 年以内
2	常州金源铜业有限公司	345,300.04	13.78	货款	1 年以内
3	宜兴金泰铜材有限公司	296,592.08	11.84	货款	1 年以内
4	常州新区三华电缆盘有限公司	217,972.84	8.70	货款	1 年以内
5	常州市竹林塑料制品厂	174,781.54	6.98	货款	1 年以内
合计		1,455,971.50	58.12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宜兴金泰铜材有限公司	4,252,069.37	61.86	货款	1 年以内
2	江苏鑫海铜业有限公司	830,043.39	12.08	货款	1 年以内
3	江苏四达特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13,000.00	4.55	货款	1 年以内
4	艾维特电气绝缘材料(常州)有限公司	236,340.00	3.44	货款	1 年以内
5	常州海华化工有限公司	173,377.32	2.52	货款	1 年以内
合计		5,804,830.08	84.45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江苏鑫海铜业有限公司	1,864,163.17	62.32	货款	1 年以内
2	常州海华化工有限公司	151,346.37	5.06	货款	1 年以内
3	常州智通树脂有限公司	143,842.74	4.81	货款	1 年以内
4	常州市立泰包装有限公司	135,879.65	4.54	货款	1 年以内
5	苏州市新华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124,284.55	4.16	货款	1 年以内
合计		2,419,516.48	80.89		

3)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4)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中无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3、预收账款

1)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余额表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292,606.76	98.12	102,568.68	77.02	577,469.26	90.84
1-2 年	5,607.01	1.88	-	-	58,244.02	9.16
2-3 年	-	-	31,165.33	22.98	-	-
3 年以上	-	-	-	-	-	-
合计	298,213.77	100.00	133,734.01	100.00	635,713.28	100.00

2) 各报告期末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债权人情况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元)	占总额比例 (%)	款项形成原因	标的物	账龄
1	常州高恒物资有限公司	客户	218,231.38	73.18	货款	漆包线	1 年以内
2	何川	客户	19,182.00	6.43	货款	漆包线	1 年以内
3	周瑞	客户	15,912.00	5.34	货款	漆包线	1 年以内
4	台州全美机电有限公司	客户	12,110.00	4.06	货款	漆包线	1 年以内
5	杨旭东	客户	12,000.00	4.02	货款	漆包线	1 年以内
	合计		277,435.38	93.0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元)	占总额比例 (%)	款项形成原因	标的物	账龄
1	常州高恒物资有限公司	客户	46,531.38	34.79	货款	漆包线	1 年以内
2	何川	客户	19,182.00	14.34	货款	漆包线	1 年以内
3	周瑞	客户	15,912.00	11.90	货款	漆包线	1 年以内
4	天长市旺业电子元件厂	客户	15,300.04	11.44	货款	漆包线	2-3 年
5	上海贯天电子有限公司	客户	7,107.00	5.31	货款	漆包线	1 年以内
	合计		104,032.42	77.79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款项形成原因	标的物	账龄
1	常州市同一电子有限公司	客户	129,461.00	20.36	货款	漆包线	1年以内
2	富阳龙潭五金厂	客户	103,479.23	16.28	货款	漆包线	1年以内
3	林森茂	客户	87,306.99	13.73	货款	漆包线	1年以内
4	济南三轴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客户	47,442.00	7.46	货款	漆包线	1年以内
5	常州元六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33,653.51	5.29	货款	漆包线	1年以内
合计			401,342.73	63.13			

3) 截至2014年6月30日, 预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4) 截至2014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中无预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4、其他应付款

1) 截至2014年6月30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表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68,893.90	79.05	5,095,314.81	97.55	489,792.50	79.33
1-2年	44,768.70	20.95	20,000.00	0.38	127,635.26	20.67
2-3年	-	-	107,865.56	2.07	-	-
3年以上	-	-	-	-	-	-
合计	213,662.60	100.00	5,223,180.37	100.00	617,427.76	100.00

公司其他应付款2014年6月30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余额分别为213,662.60元、5,223,180.37元、617,427.76元。截至2013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余额主要为向常州市鸿泰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借入的45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此笔借款已于2014年4月归还。

2) 各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债权人情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	------	-------	----------	------	----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常州市长润石油有限公司	28,523.60	13.35	油款	1至2年
2	尹洪祥	38,000.00	17.79	往来款	1年以内
3	常州石油分公司	31,000.00	14.51	油款	1年以内
4	江苏省电力公司常州供电公司	30,574.93	14.31	电费	1年以内
5	常州中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2,750.00	5.97	物业费	1年以内
		12,750.00	5.97	物业费	1至2年
合计		153,598.53	71.89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常州市鸿泰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4,500,000.00	86.16	借款	1年以内
2	常州市长润石油有限公司	121,517.00	2.33	油款	1年以内
3	常州线材厂	107,865.56	2.07	往来款	2-3年
4	江勇	100,000.00	1.91	借款	1年以内
5	常州市中油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92,800.00	1.78	油费	1年以内
合计		4,922,182.56	94.24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年终奖	216,000.00	34.98	年终奖	1年以内
2	殷晖	200,000.00	32.39	往来款	1年以内
3	常州线材厂	112,585.56	18.23	往来款	1-2年
4	社保	22,000.00	3.56	社保	1年以内
5	陈亮	20,000.00	3.24	借款	1年以内
合计		45,250.80	98.42		

3) 截至2014年6月30日，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4) 截至2014年6月30日，期末余额中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	-------	----------	------	----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常州市第一硬质合金工具厂	4,180.87	1.96	往来款	1年以内

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8,219.55	147,222.78	256,619.31
房产税	8,880.69	8,880.69	8,880.69
土地使用税	14,494.50	14,494.50	14,494.50
城市建设维护税	575.37	10,107.48	17,963.35
印花税	1,077.80	2,077.70	7,044.50
防洪费	18,646.27	25,004.35	23,336.82
教育费附加	410.98	7,219.63	12,830.97
企业所得税	70,498.65	72,588.72	-
个人所得税	206.64	-	-
合计	123,010.45	287,595.85	341,170.14

（七）股东权益情况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股本（实收资本）	12,300,000.00	12,300,000.00	12,300,000.00
资本公积	6,455,692.28	-	-
盈余公积	135,216.73	1,720,515.03	1,585,298.30
未分配利润	703,410.67	5,383,483.87	4,239,122.04
合计	19,594,319.68	19,403,998.90	18,124,420.34

股本的具体变化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四）公司股本形成变化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的内容。

四、关联交易

（一）公司的关联方

1、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吴亚萍、吴盛（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吴亚萍（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直接持有公司 80%的股份。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关联法人

（1）常州市第一硬质合金工具厂，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详见本说明书“第三章 公司治理”之“同业竞争情况”）。

（2）江苏镭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朱晔持有该公司 20.75%股权，并担任董事，基本信息如下：

注册号：320407000145621

公司地址：常州市新北区衡山路 22 号动漫基地常裕园区 A306

法定代表人：张奇

注册资本：575 万元

经济性质：有限公司（自然人控股）

成立日期：2010 年 9 月 3 日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因特网信息服务业务（因特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电子公告服务等内容）。一般经营项目：物流产业相关的软硬件销售及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工程施工及维护；计算机及配件的销售；计算机辅助设备的安装及维修；电子产品及配件的安装、销售；网络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办公用品的销售。

经营期限：2010 年 9 月 3 日至 2030 年 9 月 2 日。

（3）常州兴泰昌恒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朱晔持有该公司 60%的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基本信息如下：

注册号：320483000407086

公司地址：武进区常武中路 801 号常州科教城科教会堂南楼 2527

法定代表人：朱晔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4 年 3 月 28 日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服务；资产管理服务，法律咨询服务；财务顾问；电子产品、电讯器材、电动工具、机电设备、照明器材、五金产品、家用电器、金属材料、金属制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陶瓷制品、卫生洁具、通信设备、通讯器材、服装鞋帽、日用百货、办公设备、办公用品、文化用品的销售；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2014 年 3 月 28 日至 2034 年 3 月 27 日。

(4) 江苏尧典律师事务所，公司董事姚海涛担任其合伙人，出资 10 万元，占比 33.3%，基本信息如下：

执业许可证号：23204200910193685

住所：江苏省常州戚墅堰经济开发区东城路 60 号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制律师事务所

成立日期：2009 年 12 月 2 日

出资额：30 万元

(二) 经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2012 年 6 月 8 日，公司与江苏尧典律师事务所签订《常年法律顾问合同》，合同约定尧典律师采取不定期服务的形式为公司提供法律顾问服务，法律顾问费为每年人民币 2 万元。公司于 2013 年 1 月实际支付尧典律师 2 万元法律顾问费。

除此以外，公司与其他关联方未发生经常性关联交易。

(三) 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1、关联方担保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章公司财务”之“三、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和

会计数据的重大变化及说明”之“（六）1、短期借款”。

2、关联方资金往来

调查期间内，公司和各关联方仅有资金往来。报告期各期末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分别为：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其他应收款	吴盛	-	-	246,000.00	4.70	-	-
	常州市第一硬质合金工具厂	-	-	366,361.13	3.15	-	-
	陈亮	-	-	-	-	2,011,726.00	16.82
合计		-	-	612,361.13	7.85	2,011,726.00	16.82
其他应付款	陈亮	-	-	20,000.00	0.38	20,000.00	3.24
	常州市第一硬质合金工具厂	4,180.87	1.96	-	-	-	-
合计		4,180.87	1.96	20,000.00	0.38	20,000.00	3.24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关联方应收款项已经全部清理。

（四）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1、制定公司治理文件，规范关联交易

股份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程序和对关联交易的回避表决制度作出了规定，同时，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明确规定了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范围、关联交易的定价、关联交易应当遵循的基本原则及其对应的措施、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及其批准程序、关联交易的回避表决措施等内容，确保关联交易的规范性。

2、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署承诺书，保证上述制度严格执行

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就规范关联交易作出《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声明和承诺》，内容如下：

（1）公司将尽量避免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

在平等、自愿基础上，按照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合同方式协商确定关联交易。

(2) 关联交易价格在国家物价部门有规定时，执行国家价格；在国家物价部门无相关规定时，按照通常的商业准则，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公允的交易价格及其他交易条件，以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和交易对方的合法权益。

(3) 公司在后续的经营过程中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执行。

(4) 公司保证未来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

(5) 公司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利润。

公司保证以上承诺的真实、准确和有效性，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公司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书》，内容如下：

(1) 本人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组织、机构（以下简称“关联企业”）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2)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或关联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自愿、平等、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公司签订合同，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3) 本人保证不利用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利用本人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公司违规提供担保。

(4) 本承诺书自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公司存续且依照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场所相关规定本人被认定为公司关联人期间内有效。

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五、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拟定向增发股份

2014年4月22日，股份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通过了《常州大洋线缆股份有限公司挂牌同时并定向增发的议案》。公司拟定向发行不超过570万股股份，发行价格每股4元人民币，拟募集资金不超过2280万元人民币，募集资金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14年10月12日，公司与40名认购方签订了《增资协议》。2014年10月13日-2014年11月11日，该40名认购方分别将各自的认购款共计2,280万元缴存于公司在江南农村商业银行常州市武进支行开立的临时账户中。2014年11月12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增资进行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目前公司正在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二）或有事项

公司2012年6月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1288313，为常州恒利佳华服装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限额担保500万元，保证期间为2012年6月12日至2014年6月11日。

公司2014年6月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保证合同》，合同编号324616A1201400284770，为常州市恒晟广告传媒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常州分行签订的编号为S324616M120140294818的借款合同提供保证，担保的主债权为138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间为2014年6月27日至2014年12月26日，保证期间为借款到期日起两年。

本公司为之提供担保的单位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三）其他重要事项

根据2012年1月4日常州市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2011】第198号文件，本公司所处位置列属于常州市2011年度第一批村镇建设用地拆迁范围内，截止2014年6月30日，拆迁尚未开始。

2014年2月，公司与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签订《供地协议书》，协议约定，管委会为公司预留约20亩土地以满足日后搬迁需要，地块具体位置及面积以国土部门出具的红线图为准。

六、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历史上共进行了三次资产评估，情况如下：

第一次评估：1999年，常州线材厂、大洋职工持股会共同出资230万元设立常州大洋线缆有限公司，其中常州线材厂以自有的36台机器设备出资108.3649万元。常州线材厂委托常州资产评估事务所对用作出资的36台机器设备的价值进行了评估，出具了常资评【1999】第85号《资产评估报告》。此次评估采用重置成本标准及与其匹配的评估方法，确认该36台机器设备重置完全价为316.83万元，重估价值为108.3649万元。

第二次评估：2012年11月，公司委托南京大陆土地估价师事务所对公司位于常州青龙新丰村47109010号地块国有土地使用权进行价格评估，出具了宁大陆常州2012（估）字第478号《土地估价报告》。此次评估选择了两种方法：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和成本逼近法，其中，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测算结果为373.36元/m²，成本逼近法测算所得结果为390.94元/m²。由于两种方法所得的结果比较接近，最终以二者的简单算术平均值382元/m²作为最终地价。评估对象总面积为9663m²，总地价为人民币369万元。

第三次评估：2013年12月，公司拟以2013年11月30日的净资产值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特委托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整体变更所涉及的全部净资产进行了评估，出具了中天华资评报字【2013】第1429号《资产评估报告》。此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评估结果为：公司资产账面价值为5,029.53万元，评估值为5,770.54万元，评估增值741.01万元，增值率为14.73%；负债账面价值为3,153.97万元，评估值为3,153.97万元，无评估增减值；净资产账面价值为1,875.56万元，评估值2,616.57万元，评估增值741.01万元，增值率为39.51%。

七、股利分配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1、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 提取法定公积金10%；
- 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提取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

4) 分配股利（依据公司章程，由股东大会决定分配方案）。

2、具体分配政策

1)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在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2) 股东大会决议将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注册资本的 25%；

3)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做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4)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二) 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二年一期未进行股利分配。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相同。

八、控股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企业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纳入合并报表的控股子公司。

九、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价

(一) 经营风险

1、客户依赖风险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6 月公司向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比例分别占总收入的 23.79%、63.09%、86.19%，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占比大幅上升，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模式发生转变。2012 年公司销售以直销为主，因此前五大客户占比不大。2013 年公司拟通过引进经销商整合客户资源，故于 2013 年 6 月与翔融电工签订为期一年的《产品销售及合作协议》，翔融电工成为公司产品的一级经销商。2013 年下半年开始公司销售主要集中于翔融电工，2013 年通过翔融电工实现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总额的 48.99%，2014 年 1-6 月该比重进一步上升至 76.61%，翔融电工成为公司 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6

月第一大客户。由此，体现出公司销售收入对第一大客户翔融电工的依赖。

经销商模式是公司现任总经理吴盛在经营中的一项探索，意图通过集中销售，形成规模效应，降低销售成本。截至 2014 年 7 月，该项合作协议已经到期，公司与翔融电工进行协商，双方达成备忘录，分三个月逐步减少合作，回收货款，2014 年 11 月底结束合作。公司将回归以直销为主的销售模式。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漆包线产品主要原材料为铜杆，铜作为国际大宗商品期货交易标的，除受国际经济形势的影响外，国内经济发展及进出口政策也会引起铜供求关系的改变，从而导致铜价的波动。2012 年-2013 年之间，电解铜价格发生了较大波动，涨跌幅度达到 20% 以上。铜价的大幅波动会给公司生产经营造成较大影响，若铜价大幅上涨，公司流动资金压力将会加大；若铜价短期内大幅下跌，公司将可能面临存货跌价损失的风险。

公司产品采用“原材料+加工费”的定价方式，从定价模式来看，公司可通过提高产品售价将铜价上升所带来的风险转移给下游客户；另外，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根据订单需求同步确定铜杆采购量，一定程度上控制因铜价波动所致存货跌价损失的风险。

3、经营场所搬迁风险

根据 2012 年 1 月 4 日常州市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2011】第 198 号文件，公司现有厂区（14.5 亩）列属于常州市 2011 年度第一批次村镇建设用地拆迁范围内，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拆迁尚未开始。一旦拆迁开始，公司将面临经营场所搬迁的风险，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为应对经营场所搬迁风险，公司积极与常州市天宁区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协商用地事宜。2014 年 2 月，公司与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签订《供地协议书》，协议约定，管委会为公司预留约 20 亩土地以满足日后搬迁需要，地块具体位置及面积以国土部门出具的红线图为准。

4、行业竞争激烈的风险

漆包线行业竞争较激烈，在行业龙头企业不断壮大的同时，仍存在较多规模较小的生产厂商，目前行业集中度不高。本公司目前专注于聚氨酯漆包线的生产与销售，在行业中有较高知名度，但是如果公司在技术创新和产品规模方面不能进一步发挥其优势，在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下，公司产品将面临一

定风险。

为降低行业竞争的风险，公司将进一步致力于生产技术的提高，以及产品研发及创新能力的开拓，充分发挥多年来积累的工艺技术优势。同时加强产品结构优化，提高产品技术含量、扩大高附加值产品的生产规模，在保证产品质量及满足客户需求的基础上，依靠服务上的优势，参与市场竞争。

5、贷款逾期支付罚息风险

2012年11月9日，公司与江苏银行钟楼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800万元，有效期一年，此借款合同由常州江之源电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此笔借款已于2013年11月8日到期，由于原担保单位常州江之源电子有限公司经营状况不佳，银行要求公司追加担保或变更担保方式，目前公司与银行就转贷事宜仍在协商中。2014年1-6月，公司为此笔逾期借款共计支付罚息168,153.38元，影响当期净利润126,115.04元，占当期净利润190,320.78元的66.26%。该笔逾期借款对公司经营造成了一定不利影响。公司面临贷款逾期支付罚息风险。

为降低贷款逾期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1) 公司拟于挂牌同时以每股4元价格定向发行不超过570万股股份，募集资金总计不超过2280万元。公司已与40名认购方签订了《增资协议》。截至2014年11月12日，增资款项已经全部到位并办理了验资手续。如果2015年2月之前仍不能完成转贷，公司将归还此笔贷款；2) 公司将积极回收对外拆借资金，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

(二) 公司治理风险

1、规范意识薄弱带来的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薄弱，法人治理结构较为简单，治理制度不够健全。股份公司成立后，虽已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制度，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治理层监督职能需要不断强化，管理层规范运作认识有待不断提高，公司存在治理制度不能得以规范运行而带来的公司治理风险。

为应对公司现有管理层人员规范运作观念薄弱，规范运作知识不足，专业管理人才短缺而存在的公司治理风险，董事会将采取以下应对措施：1) 督促公司现有管理层人员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如自学考评、参加证券行业内有关考试；2) 适时引进专业管理人才，充实公司管理层队伍；3) 加强公司管理层人员规范运作知识的学习，不断提高全体公司管理层人员规范运作意识，促使公司治

理制度能够得以有效地落实和执行，保证公司的长远发展。

2、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吴亚萍直接持有本公司 984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80.00%，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并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吴盛直接持有 246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20.00%，与吴亚萍为母子关系。在公司决策、监督、日常经营管理上均可共同施予重大影响。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利用控股地位对公司人事、经营决策进行控制，进而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公司治理风险。

为降低控股股东不当控制风险，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1) 公司在《公司章程》里制定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条款，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2) 公司还将通过加强对管理层培训等方式不断增强控股股东和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经营意识，督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遵照相关法规规范经营公司，忠实履行职责。

第五章 定向发行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 (一) 拟发行股数：不超过 5,700,000 股
- (二) 发行价格：4 元/股
- (三) 预计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 22,800,000.00 元
- (四) 拟发行对象、认购股数及认购方式：

序号	拟认购对象	认购股数 (股)	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股东性质
1	常州泰硕信息科技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555,000	2,220,000.00	货币	境内法人
2	钱怡	500,000	2,000,000.00	货币	自然人
3	刘馥君	500,000	2,000,000.00	货币	自然人
4	江勇	500,000	2,000,000.00	货币	自然人
5	朱红霞	485,000	1,940,000.00	货币	自然人
6	沈健	350,000	1,400,000.00	货币	自然人
7	倪明荣	250,000	1,000,000.00	货币	自然人
8	沈洪斌	250,000	1,000,000.00	货币	自然人
9	金剑敏	250,000	1,000,000.00	货币	自然人
10	吴楠	200,000	800,000.00	货币	自然人
11	蒋以燕	200,000	800,000.00	货币	自然人
12	张百顺	150,000	600,000.00	货币	自然人
13	邹伟忠	150,000	600,000.00	货币	自然人
14	张永康	140,000	560,000.00	货币	自然人
15	陆玉丽	100,000	400,000.00	货币	自然人
16	吴燕茹	80,000	320,000.00	货币	自然人
17	陆建峰	80,000	320,000.00	货币	自然人
18	郑小林	80,000	320,000.00	货币	自然人
19	胡忠智	65,000	260,000.00	货币	自然人
20	黄小琴	65,000	260,000.00	货币	自然人
21	孔明明	60,000	240,000.00	货币	自然人
22	李艳	50,000	200,000.00	货币	自然人
23	潘文雅	50,000	200,000.00	货币	自然人

序号	拟认购对象	认购股数 (股)	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股东性质
24	章玉	50,000	200,000.00	货币	自然人
25	周燕	50,000	200,000.00	货币	自然人
26	殷晖	50,000	200,000.00	货币	自然人
27	张建华	50,000	200,000.00	货币	自然人
28	马钦	50,000	200,000.00	货币	自然人
29	赵亚锋	50,000	200,000.00	货币	自然人
30	孟令宇	40,000	160,000.00	货币	自然人
31	黄梅	40,000	160,000.00	货币	自然人
32	梁超	40,000	160,000.00	货币	自然人
33	孙遵芳	40,000	160,000.00	货币	自然人
34	吴志育	30,000	120,000.00	货币	自然人
35	甘申东	20,000	80,000.00	货币	自然人
36	蒋鑫	20,000	80,000.00	货币	自然人
37	曾杉杉	20,000	80,000.00	货币	自然人
38	黄联中	20,000	80,000.00	货币	自然人
39	张可	10,000	40,000.00	货币	自然人
40	王文英	10,000	40,000.00	货币	自然人
合计		5,700,000	22,800,000		

拟发行对象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拟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1	常州泰硕信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册号：320400000049328 主要经营场所，常州武进区常武中路 801 号常州科教城科教会堂南楼五楼，执行事务合伙人，潘建德，发证日期 2014 年 3 月 4 日。
2	钱怡：女，1974 年 12 月出生，40 岁，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 年毕业于上海外国语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2007 年，又就读于中山大学岭南学院，获得硕士学位。1997 年到 1999 年，于 GTE（中国）有限公司，任职市场部经理，负责产品宣传、品牌定位、广告、促销和市场调查等市场规划和实施。1999 年到 2013 年，工作于雅芳（中国）有限公司。离任前为公司对外事务及沟通副总裁，主要负责雅芳中国市场的公共事务和对外沟通，并为雅芳中国有限公司管委会成员。职责包括策略沟通规划，危机管理，信息披露对外沟通，媒体关系，管理内部沟通，公司品牌和可持续发展。2014 年元月至今，任常州大洋线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3	刘馥君，女，汉族，1987 年 08 月出生，27 岁，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 年 7 月毕业于江苏大学，2008 年 7 月至 2013 年 7 月，在常州市运河焊材有限公司任职，从事各类焊接材料的外贸出口接单业务，任业务经理；2013 年 7 月创办常州市齐

序号	拟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越包装材料厂，主要从事不干胶的各式标贴业务，任总经理。
4	江勇：男，汉族，1971年11月出生，44岁，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2003年至今，任常州犀牛塑料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5	朱红霞，女，汉族，1977年生，37岁，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11月至今在常州高尔登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门工作。
6	沈健：男，汉族，1975年3月出生，39岁，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8年7月至2000年12月，交通银行常州分行任行政处办事员，2000年12月至今，在深圳市乐动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
7	倪明荣：男，汉族，1978年8月生，36岁，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2001年3月至2006年8月在吴江市金田铜线锭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7年2月至2010年12月任涟水县元亨铜材厂厂长，2011年2月至今个人在做投资理财。
8	沈洪斌：男，汉族，1968年11月出生，47岁，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2年7月至今，在常州佳润铸造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
9	金剑敏：女，汉族，1960年5月生，54岁，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77年7月至2002年5月在常州东方红塑料厂工作，2002年5月至今，退休。
10	吴楠：男，汉族，1984年8月生，30岁，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工程师，2008年8月-2009年12月任中铁大桥局哈大客运专线普兰店海湾特大桥项目部工程部技术员，2009年12月-2012年12月任中铁大桥局嘉绍大桥项目部工程部副部长，2012年12月-2013年12月任中铁大桥局津保铁路项目部工程部部长，2013年12月至今任中铁大桥局芜湖长江公路二桥副总工程师。
11	蒋以燕：女，汉族，1984年1月出生，30岁，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6年7月至今，在中国建设银行常州新北支行，任大堂经理。
12	张百顺：男，汉族，1976年12月生，38岁，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1年11月至今在峻凌科技有限公司从事中层管理工作。
13	邹伟忠：男，汉族，1963年5月生，52岁，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文凭，1990年创办常州锦伟铝板厂至今，任厂长。
14	张永康：男，汉族，1985年10月生，29岁，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2008年8月至今任淮北市甲和木业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15	陆玉丽：女，汉族，1963年9月20日出生，51岁，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1年7月毕业于常州市第十中学，1981年7月至1984年7月，在常州床单厂工作；1984年7月至1996年1月，在常州市五星工业公司工作，任会计；1996年1月至2009年9月，在江南银行工作，任信贷员、信贷科长。
16	吴燕茹：女，汉族，1956年10月生，58岁，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0年8月至2002年6月，在宁夏青铜峡铝厂子弟学校工作，2002年6月退休至今。
17	陆建峰：男，汉族，1970年10月出生，44岁，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3年任武进园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财务科科长；1995年5月，曾任新加坡超级集团常州超级食品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武汉分公司财务经理、总公司财务部主任；2005年3月任常州市震岳食品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13年7月至今，任常州大洋线缆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主管。
18	郑小林：男，汉族，1966年3月生，48岁，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会计师。1987年7月至1993年8月在常州市天宁区商业局担任主办会计、财务负责人，在1993年8月至1995年3月在常州市政府贸易办公室担任财务负责人，1995年3月至

序号	拟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2001年9月在上海久事公司担任财务经理，2001年9月至2007年9月在常州长源集团任财务总监，兼东风悦达起亚常州万事达店财务经理，2007年后自由职业兼职财务。
19	胡忠智：男，汉族，1986年8月出生，28岁，大学本科学历，2009年8月至今任盐城市中致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主管销售。
20	黄小琴：女，汉族，1987年9月出生，27岁，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2008年9月至2010年2月在常州月星家居卖场职员，2010年2月至今，自由职业。
21	孔明明：女，汉族，1984年2月生，30岁，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2009年9月在宿州市恒顺工贸有限公司担任人事文员，2010年9月-2012年9月在恒顺工贸有限公司担任人事经理，2012年9月-2013年9月任人力资源部总经理，2013年-2014年任公司总经理。
22	李艳：女，汉族，1975年03月出生，40岁，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毕业，1991年7月至1997年3月，武进海鸥冷却塔厂工作，1997年3月至2007年10月，常州商隆塑胶有限公司，质检工作，2007年10月至今，在常州恒泰医药有限公司，仓库主管。
23	潘文雅：女，汉族，1968年5月出生，47岁，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2年7月至今，在常州佳润铸造有限公司，任办公室主任。
24	章玉，男，汉族，1972年9月生，42岁，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94年7月至2008年12月，工商银行马鞍山分行营业部任客户经理；2008年12月至2013年10月，马鞍山市三国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3年10月至今马鞍山市谷天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
25	周燕：女，汉族，1975年12月21日生，39岁，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0年以前在常州亚细亚任桑拿部经理，2001年7月至2004年4月任常州园外圆桑拿中心经理，2004年4月至2013年6月任常州美林大酒店总经理，现任常州御池大酒店有限公司总经理。
26	殷晖：男，汉族，1961年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大专学历。1979年9月在镇江塑料5厂参加工作；1982年10月至1996年2月，曾任常州线材厂、常州钟山线缆有限公司团总支书记，工会副主席，贸易部经理；（1984年9月至1987年8月在经济管理刊授联合大学常州分校工业企业管理专业学习；）1996年2月至1999年9月，任常州钟山线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9年9月至今，任常州大洋线缆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27	张建华：女，汉族，1964年6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大专学历，政工师职称。1982年11月至1992年2月，曾任常州线材厂车间操作工、试验室试验员、政工科办事员、团总支书记、质管科办事员；1992年2月至1999年8月，曾任常州钟山线缆有限公司工会办事员、办公室副主任、党办主任、工会副主席、工会主席；1999年8月至今，任常州大洋线缆有限公司党支部副书记、监事会主席、工会主席。
28	马钦：男，汉族，1988年3月生，26岁，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年7月至今，在常州市新东方电缆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
29	赵亚锋：男，汉族，1978年9月生，42岁，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江苏工业民用建筑学院，1998年7月至2002年8月，江阴西石桥派出所协警，2002年8月至2005年12月，江阴锦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员工，2005年12月至今，创办江阴市希尔达空气处理设备有限公司，任董事长。
30	孟令宇：男，汉族，1986年12月生，28岁，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

序号	拟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2005年至2009年就读于湖南科技大学中文系，2009年至今年就职于北京韦度东方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舟山分公司。
31	黄梅：女，汉族，1986年12月出生，28岁，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年毕业于广西玉林师范学院，2008年7月至2010年4月在深圳宝安区美数美容院工作，2010年4月至今在莎蔓莉莎（常州）美容会所任店经理。
32	梁超：男，汉族，1975年10月生，38岁，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中级会计师，1997年8月—2000年5月在南京三乐电气总公司任会计，2000年7月—2005年9月在华为技术有限公司任会计经理，2005年10月—2009年9月在南京法雷奥离合器有限公司任高级会计，2009年至今任江苏冠松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财务经理。
33	孙遵芳：女，汉，1957年5月，57岁，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毕业，1980年12月以前在金坛塑料厂工作，1981年到常州市花园商店工作，1985年-1994年在常州塑料包装供销公司工作，1994年-2007年5月自由职业，目前退休在家。
34	吴志育：男，汉族，1963年11月生，51岁，高中文化，会计员，2003年8月以前在常州汽车车身厂任会计，2003年9月成立常州立泰包装有限公司，任董事，法定代表人。
35	甘申东：男，汉族，1985年5月生，29岁，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工程师。2005年9月至2009年6月，就读于河海大学；2009年6月至2012年7月，就读于南京水利科学研究院；2012年至今，就职于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36	蒋鑫：男，汉族，1980年2月生，34岁，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2年7月至2003年7月，在常州市潇翔服饰有限公司，任销售部经理，2003年7月至今，在常州市鼎鸿服饰有限公司，任总经理。
37	曾杉杉：女，汉族，1988年9月生，26岁，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7月至今，在常州市新东方电缆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
38	黄联中：男，汉族，1946年6月生，68岁，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2002年12月前在江苏银行常州分行担任支行长、人事处长等职，2003年1月至今退休在家。
39	张可：男，汉族，1975年3月生，39岁，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财经大学本科毕业，美国及中国注册内部审计师。1999年10月至2008年11月先后任职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和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2009年6月至2010年5月任上海高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业务董事，2010年5月至2013年9月任中国熔盛重工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和资金管理高级经理。
40	王文英：女，汉族，1973年7月生，42岁，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助理会计师。1995年8月至1999年5月，常州市武进铁合金厂任会计，1999年5月至2004年6月，常州长源摩托车销售有限公司任会计，2004年6月至今，常州杰人广告企划有限公司任会计。

上述自然人中：殷晖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张建华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钱怡现任公司监事；陆建峰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二、本次定向发行的进展及时间安排

2014年4月22日，常州大洋线缆股份有限公司召开了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常州大洋线缆股份有限公司挂牌同时并定向增发的议案》、《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挂牌同时并定向增发相关事宜的

议案》、《常州大洋线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等三项议案。

截至 2014 年 10 月 12 日，40 名认购对象已与公司签订《增资协议》，以每股 4 元的价格认购，认购股票数量合计 5,700,000 股。

2014 年 10 月 13 日-2014 年 11 月 11 日，该 40 名认购方分别将各自的认购款共计 2,280 万元缴存于公司在江南农村商业银行常州市武进支行开立的临时账户中。2014 年 11 月 12 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增资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验字 [2014]第 07124 号验资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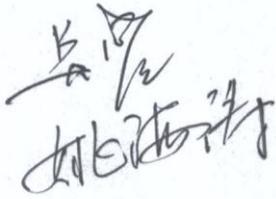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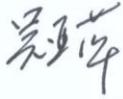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第六章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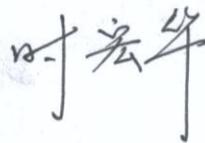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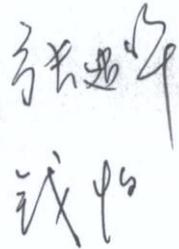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全体监事签字：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常州大洋线缆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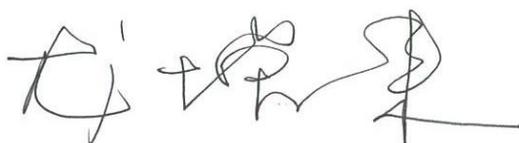
2014年12月18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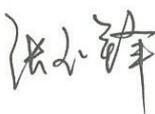
龙增来：

项目负责人签字：

杨隆升：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朱亦斌：

张玉锋：

吴琼：

石彦琛：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2014年12月18日



三、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专业报告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

负责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章)

2014年12月18日

四、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专业报告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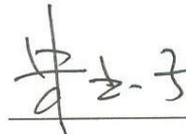
北京市浩天信和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刘鸿

经办律师：



朱玉子



周汉

北京市浩天信和律师事务所
(公章)



2014年12月18日

五、承担评估业务的评估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专业报告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人：



签字注册评估师：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公章)



2014年12月18日

第七章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主要文件

（正文完）